

公司代码：600483

公司简称：福能股份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林金本、总经理程元怀、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洪东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1,551,825,57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310,365,114.80元，尚余未分配利润1,142,133,683.02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在本报告中已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等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福能股份	指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所、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控股股东、福能集团	指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网福建省公司	指	国家电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鸿山热电	指	福建省鸿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晋江气电	指	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新能源公司	指	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纺公司	指	福建南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龙安热电	指	福建省福能龙安热电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福能配售电	指	福建省福能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配售电	指	福建省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南热电	指	福建福能东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福能股权投资公司	指	福建福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福能财务公司	指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国电泉州	指	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石狮热电	指	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华能霞浦核电	指	华能霞浦核电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中核霞浦核电	指	中核霞浦核电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海峡发电	指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国核（福建）公司	指	国核（福建）核电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宁德第二核电	指	福建宁德第二核电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福能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FUJIAN FUNE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UNENG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金本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元军	郑怡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09号东煌大厦13层	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09号东煌大厦13层
电话	0591-86211273	0591-86211285
传真	0591-86211275	0591-86211275
电子信箱	wangyj1@fjec.com.cn	zhengy2@fjec.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安丰路6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3000
公司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09号东煌大厦13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3
公司网址	www.fjec.com.cn
电子信箱	fngf@fjec.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能股份	600483	福建南纺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5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应建德、邵良明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证券大厦 16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谢威、郭丽华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1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证券大厦 16 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林纪武、王光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4 年 7 月 23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5年
营业收入	6,799,494,508.90	6,361,710,631.93	6.88	7,157,566,73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3,534,341.09	1,014,604,274.75	-16.86	1,063,337,78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0,571,136.30	1,009,750,981.78	-20.72	1,057,754,11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9,722,350.16	1,761,570,028.17	-3.51	2,501,530,069.77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11,408,241.64	9,982,973,293.11	5.29	6,609,707,575.84
总资产	19,764,981,846.39	17,948,877,231.01	10.12	14,821,684,350.3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66	-18.18	0.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66	-18.18	0.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66	-21.21	0.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1	10.77	减少2.56个百分点	17.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9	10.72	减少2.93个百分点	17.0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19,308,487.60	1,342,951,387.14	2,176,614,166.51	2,160,620,46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520,700.79	95,490,023.45	200,260,859.11	348,262,75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7,994,974.75	113,408,940.21	201,374,619.22	347,792,60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463,853.57	236,335,582.79	225,264,270.22	781,658,643.5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84,790.12		-12,072,199.44	-480,558.3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35,908.88		5,074,599.32	7,458,698.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5,959.5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241,991.26		15,423,479.6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	51,034,758.38		329,270.31	

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6,467.57		252,908.40	223,432.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9,426.44		-2,172,978.97	-96,509.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229,884.44		105,263.18	-10,241.571
所得税影响额	-147,779.84		-2,087,049.50	-1,511,149.26
合计	42,963,204.79		4,853,292.97	5,583,672.32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7,186,888.16	124,509,966.00	-32,676,922.16	50,042,597.02
合计	157,186,888.16	124,509,966.00	-32,676,922.16	50,042,597.02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和业绩驱动因素说明

1.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为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包括风力发电、天然气发电、热电联产和光伏发电。

2. 经营模式

公司风电、天然气发电、燃煤热电联产和光伏发电所生产的电力产品全额销售给电网公司,热力产品销售给工业园区用热企业;南纺公司根据市场需求,生产销售机织布和针刺、水刺非织造布等产业用纺织品。

3. 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主要受装机规模、利用小时、燃料成本、风力资源、上网电价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说明(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
公司已形成风电、天然气发电、热电联产和光伏发电等多元化发电业务组合,其中风电业务已成为公司主要盈利来源。

1. 2017 年全国和福建省电力市场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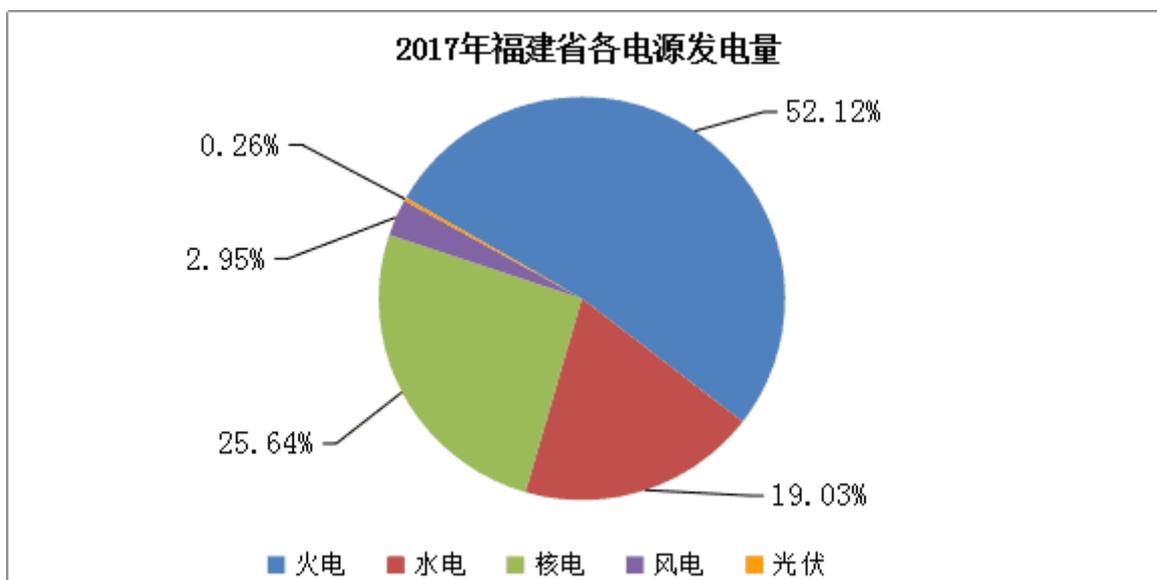
2017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延续平稳较快增长态势。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6.3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6%,增速同比提高 1.6 个百分点。2017 年,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 17.8 亿千瓦,同比增长 7.6%。其中非化石能源 6.9 亿千瓦,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 38.7%。2017 年全国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 3,786 小时,与上年大体持平。其中:火电平均利用小时 4,209 小时,同比增长 23 小时;水电平均利用小时 3,579 小时,同比下降 40 小时;风电平均利用小时 1,948 小时,同比增长 203 小时;光伏发电平均利用小时 1,204 小时,同比增长 74 小时;核电平均利用小时 7,108 小时,同比增长 48 小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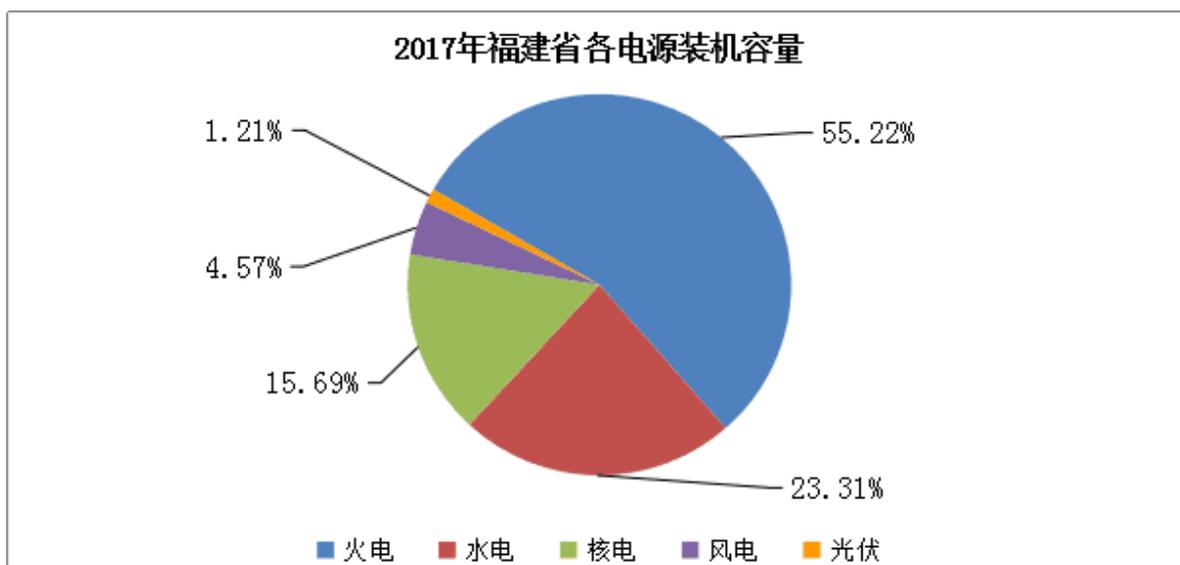
2017 年,福建省全年发电量累计完成 2,18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福建省全社会用电量 2,11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3%。

(1) 2017 年全国和福建省发电量、全社会用电量、年底总装机数据统计表:

	发电量	用电量	年底总装机
全国	6.42 万亿千瓦时	6.3 万亿千瓦时	17.8 亿千瓦
福建省	2,186 亿千瓦时	2,113 亿千瓦时	5,552 万千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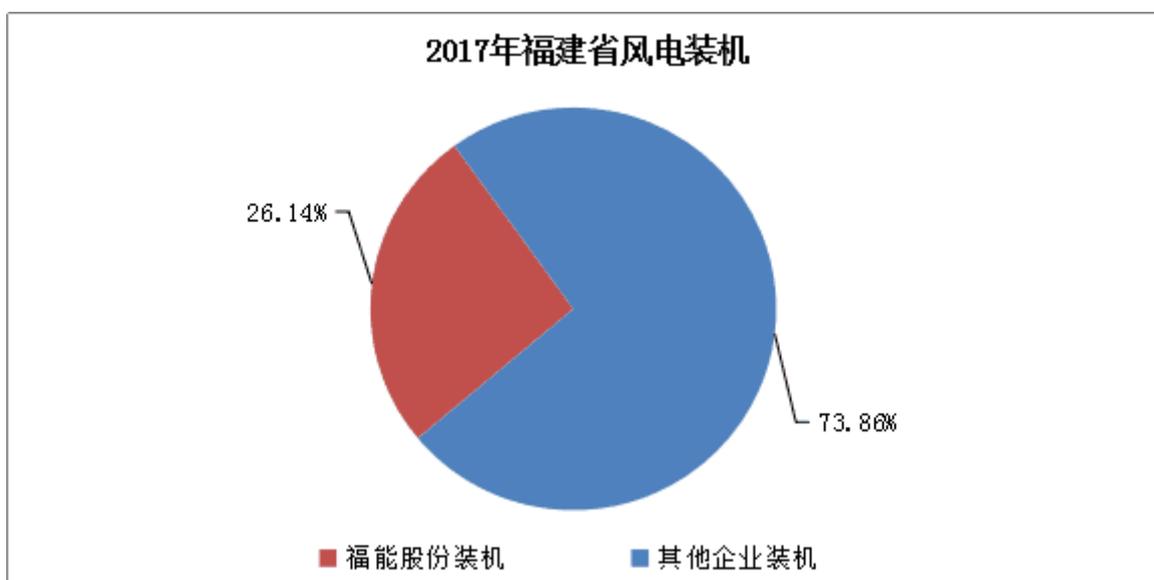
(2) 2017 年福建省各电源种类发电量和各运营发电设备装机容量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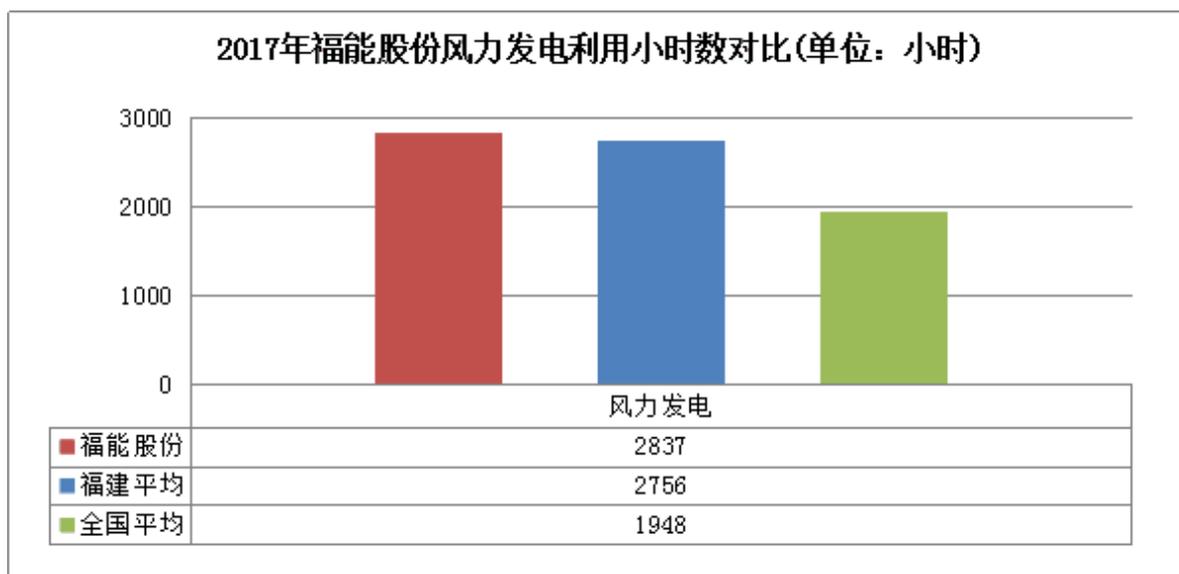




2. 公司发电业务在福建区域的行业地位

公司为福建省以清洁能源发电为主的电力企业，特别是可再生能源风电业务装机规模位居福建省第一。截至 2017 年末，公司控股运营总装机规模 347.10 万千瓦，占福建省 2017 年末发电总装机规模的 6.25%。其中：风电装机规模 66.4 万千瓦，占福建省风电装机规模的 26.14%；热电联产、天然气发电机组 276.41 万千瓦，占福建省火电装机规模的 9.02%；光伏装机规模 4.29 万千瓦。2017 年公司总发电量 106.22 亿千瓦时，占福建省 2017 年总发电量的 4.86%。其中：风电发电量约 18.84 亿千瓦时，占福建省 2017 年风电发电量的 29.21%；热电联产、天然气发电量 87.20 亿千瓦时，占福建省 2017 年火电发电量的 7.65%。





3. 公司供热业务在福建区域的行业地位

公司热电联产业务以集中供热取代工业园区分散供热，公司保持福建省工业园区供热市场的龙头地位，供热规模和供热能力位居全省第一。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项目资源好

截至 2017 年底，公司控股运营 16 个风电项目，投运总装机 66.4 万千瓦，位居福建省第一。公司风电项目分别位于风资源较优的莆田、漳州、泉州地区。2017 年公司风电平均年利用小时达 2,837 小时，较福建区域和全国风电平均利用小时数分别高出 81 小时和 889 小时。

鸿山热电运营的 2 台 60 万千瓦超临界抽凝供热发电机组，是全国单机供热量最大的机组，项目供热能力和年均供热量均位居全省第一，2017 年利用小时达 5,299 小时，领先全省同类型机组 1,200 小时以上。

晋江气电为国家重点项目和福建省“十一五”重要电源点建设项目，并列入首批两化融合促进节能减排重点推进项目。晋江气电运营的天然气发电机组，具有启停快速、调度便捷等优点，在调节福建省日益加大的电力系统峰谷差、保障电力系统安全运行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二) 盈利能力强

2017 年，公司风电业务得益于良好的风力资源和风电项目计算装机容量增加等有利因素，业绩同比增长 37%，已成为公司主要盈利来源。

2017 年，公司热电联产业务继续执行“以热定电”发电原则和电量交易政策，发电利用小时有优势，在煤价高位徘徊的不利经营形势下仍能保持较高盈利水平。

2017 年，公司天然气发电业务继续执行福建省天然气发电系列政策。从长周期看，晋江气电能保持合理的运营收益。

(三) 技术指标佳

公司在运风电机组多采用业内较为先进的维斯塔斯、歌美飒、上海电气等国内外知名品牌，机型质量可靠、运行稳定、故障率低。2017 年，风机设备可利用率达到 98.62%，处于行业先进水平。

2017 年，鸿山热电完成机组超低排放改造，供电标煤耗 278 克/千瓦时，低于同类型机组 25 克/千瓦时以上；2017 年龙安热电新投产两台背压式发电机组，供电标煤耗 215 克/千瓦时；热电联产机组供热标煤耗均在 110 千克/吨左右。

晋江气电运营的 9FA 燃气—蒸汽联合循环机组，采用通用电气公司先进的燃机技术和 MARK6 控制系统，机组联合循环效率高达 57%。

（四）产业结构优

截至 2017 年底，公司控股在运装机规模 347.10 万千瓦，其中清洁能源装机占比 64.39%。风电属于清洁可再生能源发电，无污染物排放，2017 公司风电发电量可替代标准煤 56.7 万吨，可减少排放温室效应气体二氧化碳 171 万吨，减少灰渣 20.6 万吨。

热电联产项目，以集中供热取代工业园区分散供热，每年可节约标煤 53.65 万吨，减排二氧化硫 9,935.22 吨和氮氧化物 2,694.38 吨。

天然气发电机组采用天然气燃料，无硫化物和灰渣、粉尘排放，较燃煤机组每年可节约标煤 190 万吨，减排二氧化硫 2,170 吨、烟尘 672 吨、氮氧化物 2,241 吨，具有显著的节能、环保、经济和社会效益。

（五）发展潜力大

截至 2017 年底，公司核准在建风电项目 42.3 万千瓦，其中：陆上风电 22.3 万千瓦，海上风电 20 万千瓦；在建热电联产 6 万千瓦；公司储备风电 300 万千瓦，其中：海上风电 200 万千瓦，陆上风电 100 万千瓦。群力、石塘二期、草山二期、后海、漳州古雷等 5 个陆上风电场（约 25 万千瓦）和石城海上风电（20 万千瓦）正在争取项目核准。公司参股建设及储备核电项目约 1,600 万千瓦，权益装机规模约 380 万千瓦，其中：中核霞浦建设的 60 万千瓦快中子反应堆核电项目于 2017 年 12 月开工建设；宁德核电二期 5、6#机组和华能霞浦核电 1-4#机组积极推进项目核准，国核（福建）公司正推进项目初步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

2017 年，公司参股投资宁德湾坞—漳湾工业园增量配电网项目，探索电量市场化交易业务模式，培育售电市场。随着未来电力市场化改革的进一步推进，公司将依托发电、配电、售电一体化业务发展优势，围绕综合能源服务供应商定位，立足工业园区，开展热电联产或冷热电三联供等多元化用能服务、配电售电服务和综合节能服务；响应国家有关建设智能电网和推行“互联网+”智慧能源的要求，积极发展工业园区分布式电源（包括分散式风电、分布式天然气发电和光伏发电）、微电网、储能项目，参与电网调峰、调频、备用等一系列有偿服务，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公司经营面临煤炭、天然气采购成本同比上涨，纺织行业市场竞争加大等复杂多变的经营环境，围绕“大力发展新型清洁能源发电，做强做大热电联产业务，促进纺织业务转型升级”发展战略，按照董事会的工作部署，突出重点抓市场营销、降本增效、项目建设和资产收购，攻坚克难，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

（一）经营业绩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17 年公司经营业绩保持平稳，业绩下降幅度低于电力行业平均水平。公司风电业务得益于良好的风力资源和风电项目计算装机容量增加等有利因素，业绩同比增长 37%，已成为公司主要盈利来源；公司热电联产业务继续执行“以热定电”发电原则和电量交易政策，鸿山热电发电利用小时达到 5,299 小时，在煤价高位徘徊的不利经营形势下仍能保持较高盈利水平，龙安热电一期项目实现当年投产当年盈利。

（二）项目核准和建设持续推进。莆田平海湾 F 区海上风电项目（20 万千瓦）和晋南热电项目（6 万千瓦）获得核准；莆田坪洋（3 万千瓦）、港尾（4 万千瓦）风电项目部分并网投产；云南保山管粮山光伏项目（3 万千瓦）和龙安热电一期两机两炉（3.61 万千瓦）建成投产；石城（20 万千瓦）、群力（2.5 万千瓦）和草山二期（2.6 万千瓦）等风电项目核准准备工作加快推进。

（三）资产收购成效显著。成功收购国电泉州 23%股权、石狮热电 46.67%股权、福能财务公司 10%股权和福建省配售电 50%股权；成功摘牌华润电力（六枝）有限公司 51%股权和华润电力（温州）有限公司 20%股权。

（四）再融资工作有序推进。启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 28.3 亿元，用于平海湾 F 区海上风电项目和潘宅、洋坪、外山 3 个陆上风电项目建设。

（五）安全生产态势总体平稳。全面实现安全生产和环保生产，未发生重大伤亡事故、重大设备和火灾事故，环保实现达标排放，未发生环保处罚事件。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控股在运机组装机容量共 347.10 万千瓦。2017 年，公司发电量 106.22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101.93 亿千瓦时，供热量 407.26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67.99 亿元，同比上升 6.88%，实现利润总额 10.44 亿元，同比下降 22.7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44 亿元，同比下降 16.86%。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799,494,508.90	6,361,710,631.93	6.88
营业成本	5,396,611,476.50	4,570,781,730.25	18.07
销售费用	37,054,074.51	32,880,148.45	12.69
管理费用	146,653,489.16	120,324,050.88	21.88
财务费用	254,212,584.73	246,344,160.71	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9,722,350.16	1,761,570,028.17	-3.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8,760,028.87	-2,414,021,062.34	12.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150,862.86	1,732,904,636.75	-71.72
研发支出	34,849,174.99	35,108,479.67	-0.74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99 亿元，同比上升 6.88%；营业成本 53.97 亿元，同比上升 18.07%。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	5,769,881,134.24	4,474,961,889.60	22.56	9.15	24.15	减少 9.25 个百分点
纺织	959,471,443.18	891,940,973.95	7.04	-6.06	-5.89	减少 0.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供电	5,163,923,807.19	4,013,418,584.79	22.28	6.69	23.28	减少 10.46 个百分点
供热	585,117,453.81	461,543,304.81	21.12	37.34	32.21	增加 3.06 个百分点
纺织制品	957,182,784.35	891,053,139.95	6.91	-6.05	-5.78	减少 0.27 个百分点
其他	23,128,532.07	887,834.00	124.66	2.05	-57.56	增加 33.8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分为电力业务和纺织业务。

供电业务综合毛利率同比下降，主要原因系燃煤价格同比上升，燃煤发电单位供电成本同比上升，供电单位毛利同比下降；燃气采购价格同比上升，燃气发电单位供电成本同比上升，供电单位毛利同比下降。

供热业务毛利率同比上升，主要原因系供热价格随着煤价上涨联动上调，供热单位毛利同比上升。

纺织业务毛利率同比略有下降，主要原因系原材料采购价格同比上升，纺织制品单位毛利同比略有下降。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1、电力(万千瓦时)	1,062,171.05	1,019,290.18		1.79	2.10	
其中:燃煤发电(万千瓦时)	643,568.80	609,813.31		4.69	5.30	
燃气发电(万千瓦时)	228,424.19	223,237.14		-16.73	-16.77	
风力发电(万千瓦时)	188,380.25	184,473.13		21.97	22.17	
光伏发电(万千瓦时)	1,797.81	1,766.60		100	100	
2、供热(万吨)	407.26	407.26		-6.53	-6.53	
3、纺织品						
其中:机织布(万米)	12,455.71	12,246.93	1,645.81	-2.23	-8.29	12.51
针刺非织造布(万米)	1,479.68	1,512.50	51.43	0.78	0.96	-38.14
水刺非织造布(吨)	9,695.45	9,565.47	252.65	11.88	8.31	12.19

产销量情况说明

(1) 晋江气电本年光伏发电 151 万千瓦时，全部用于燃气发电自用电，未上网销售。

(2) 晋江气电电量替代外购电量 24.86 亿千瓦时。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行业	原材料	3,350,867,821.96	62.61	2,554,262,454.36	56.31	31.19	本报告期内,燃煤发电业务受燃煤采购价格同比大幅上涨影响,成本同比大幅上升;燃气发电业务因燃气电厂替代电量同比上升,以及燃气采购价格同比大幅上涨影响,成本同比大幅上升。
	人工	86,632,591.30	1.62	79,859,888.43	1.76	8.48	
	制造费用	1,037,461,476.34	19.39	970,496,848.30	21.40	6.90	
纺织行业	原材料	698,498,595.13	13.05	748,665,857.81	16.50	-6.70	
	人工	67,520,604.11	1.26	71,408,278.45	1.57	-5.44	
	制造费用	110,771,208.81	2.07	111,393,619.29	2.46	-0.5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供电	原材料	3,004,154,479.24	74.87	2,296,885,265.02	70.55	30.79	本报告期内,燃煤发电业务受燃煤采购价格同比大幅上涨影响,成本同比大幅上升;燃气发电业务因燃气电厂替代电量同比上升,以及燃气采购价格同比大幅上涨影响,成本同比上升。
	人工	74,417,491.27	1.85	72,573,671.99	2.23	2.54	
	制造费用	933,912,343.13	23.28	886,055,517.03	27.22	5.40	
	小计	4,012,484,313.64	100.00	3,255,514,454.04	100.00	23.25	
供热	原材料	346,713,342.72	74.97	257,377,189.34	73.72	34.71	本报告期内,燃煤采购价格同比大幅上涨,成本同比上升;以及控股子公司龙安热电一期项

							目完工投运后成本同比增加。
	人工	12,215,100.03	2.64	7,286,216.44	2.09	67.65	控股子公司龙安热电一期项目完工投运后成本同比增加。
	制造费用	103,549,133.21	22.39	84,441,331.27	24.19	22.63	
	小计	462,477,575.96	100.00	349,104,737.05	100.00	32.48	
纺织制品	原材料	698,498,595.13	79.75	748,665,857.81	80.56	-6.70	
	人工	67,520,604.11	7.71	71,408,278.45	7.68	-5.44	
	制造费用	109,883,374.81	12.55	109,301,593.12	11.76	0.53	
	小计	875,902,574.05	100.00	929,375,729.38	100.00	-5.75	
其他	原材料						
	人工						
	制造费用	887,834.00	100.00	2,092,026.17	100.00	-57.56	子公司南纺公司皮革厂关停,相关成本费用减少。
	小计	887,834.00	100.00	2,092,026.17	100.00	-57.5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39,347.8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9.3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6,113.0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9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59,770.1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0.0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50,745.0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1.73%。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增减额	增减率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3,705.41	3,288.01	417.40	12.69	本期纺织业务产品运费同比上升。
管理费用	14,665.35	12,032.41	2,632.94	21.88	本期控股子公司龙安热电一期项目投运发电，配售电公司业务开展，以及新设立东南热电公司，管理费用支出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	25,421.26	24,634.42	786.84	3.19	本期借款规模同比增加，利息支出相应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017.18	2,059.66	-1,042.48	-50.61	上期鸿山热电公司超低排放改造，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所得税费用	19,436.78	28,180.77	-8,743.99	-31.03	本期盈利同比减少，所得税费用相应减少。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4,849,174.99
研发投入合计	34,849,174.9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51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8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5.9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取得 1 项发明专利、10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公司研发支出主要集中在纺织业务。南纺公司以建设国家级技术中心为目标，获福建省发改委批准设立“福建省合革基布与非织造新材料工程研究中心”，为南平市唯一获得省工程研究中心平台企业，申报的“福建省产业用纺织品重点实验室”通过了省科技厅的评估认定。2017 年试验了 117 个新产品，研发支出 3,484.92 万元，研发费用占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 0.51%，开发了金属丝系列品种、超纤复合布、水刺海岛超纤面膜等新产品 31 个，与东华大学合作省区域重大项目《具有定向导水全棉非织造布关键技术产业化》在省科技厅项目评审中取得优异成绩，获得 100 万元项目资金支持。新产品成功推入市场，提高了市场竞争力。该公司获得国家纺织工业联合会“产品开发奖”，“高温复合过滤材料产品研发及产业化”获南平市科技进步一等奖，“超薄压花服装革基布”获 6.18 “福建省企业创新（100）优秀成果奖，参与制定了二项国家标准。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增减率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972.24	176,157.00	-6,184.76	-3.51	本报告期售电业务现金流入同比减少，以及采购原燃材料流出的现金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876.00	-241,402.11	30,526.11	12.65	本报告期收到到期银行理财产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15.09	173,290.46	-124,275.37	-71.72	上年同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东投入资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42,755.39	12.28	234,840.44	13.08	3.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3				100.00	本期网下新股申购买入股票余额。
应收票据	18,855.34	0.95	21,710.96	1.21	-13.15	
应收账款	121,452.93	6.14	95,210.46	5.30	27.56	
预付款项	20,965.53	1.06	11,597.87	0.65	80.77	本期预付燃煤采购款同比增加。
应收利息	79.31	0.00	351.46	0.02	-77.43	本期应收存款利息同比减少。
其他应收款	2,991.25	0.15	15,693.69	0.87	-80.94	上期支付受让福能财务公司股权收购保证金转长期股权投资。
存货	36,456.50	1.84	32,836.76	1.83	11.02	
持有待售资产	3,279.91	0.17			100.00	本期南纺公司针刺一厂搬迁，以及三友公司土地处置，相关资产转入。
其他流动资产	15,320.65	0.78	101,331.82	5.65	-84.88	本期收到到期银行理财产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451.00	0.63	15,718.69	0.88	-20.79	
长期股权投资	133,860.95	6.77	22,940.08	1.28	483.52	本期完成国电泉州、石狮热电、和福能财务公司股权收购及新增对外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492.38	0.02	1,519.29	0.08	-67.59	本期三友公司土地政府收储，相关资产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固定资产	1,043,303.34	52.79	1,003,821.75	55.93	3.93	
在建工程	102,415.32	5.18	102,236.75	5.70	0.17	
固定资产清理	644.17	0.03			100.00	本期南纺公司皮革厂、延嘉公司关停，相关资产转入。
无形资产	36,024.59	1.82	29,549.95	1.65	21.91	
商誉	46,295.36	2.34	46,295.36	2.58		

长期待摊费用	38.45				100.00	本期租入办公场所装修支出。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1.68	0.10	2,041.70	0.11	1.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741.90	6.92	57,190.71	3.19	139.10	本期预付购买华润电力（温州）有限公司 20%股权和购买华润电力（六枝）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款。
短期借款	80,000.00	4.05			100.00	本期新增流动资金借款。
应付票据	3,000.00	0.15			100.00	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材料款。
应付账款	87,989.37	4.45	74,579.34	4.16	17.98	
预收款项	3,130.41	0.16	1,581.83	0.09	97.90	本期预收供热用户汽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5,350.85	0.27	5,071.27	0.28	5.51	
应交税费	6,202.47	0.31	6,393.83	0.36	-2.99	
应付利息	783.20	0.04	655.63	0.04	19.46	
应付股利	5,323.31	0.27	2.38		223,568.49	本期控股子公司晋江气电利润分配尚未支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540.99	0.58	10,111.37	0.56	14.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181.84	3.50	54,614.86	3.04	26.67	
长期借款	584,394.51	29.57	575,766.33	32.08	1.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79.67	0.01	367.82	0.02	-23.97	
专项应付款	1,000.00	0.05	1,000.00	0.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13.19	0.22	5,477.65	0.31	-19.43	
递延收益	2,426.28	0.12	2,800.30	0.16	-13.36	
股本	379,269.47	19.19	379,269.47	21.13		
资本公积	320,497.89	16.22	320,489.83	17.86		
盈余公积	45,235.10	2.29	39,060.26	2.18	15.81	
未分配利润	304,298.67	15.40	257,156.58	14.33	18.33	
其他综合收益	1,839.70	0.09	2,321.19	0.13	-20.74	
少数股东权益	60,341.27	3.05	58,167.76	3.24	3.74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表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发电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外购电量(如有)(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元/兆瓦时)	售电价(元/兆瓦时)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今年
福建省	1,060,442.08	1,043,516.18	1.62%	1,017,592.42	98,299.42	1.93%								
火电	871,992.99	889,063.00	-1.92%	833,050.45	847,301.34	-1.68%								
其中：燃煤发电	643,568.80	614,742.10	4.69%	609,813.31	579,095.04	5.30%							383.84	
燃气发电	228,424.19	274,320.90	-16.73%	223,237.14	268,206.30	-16.77%							543.04	
风电	188,380.25	154,453.18	21.97%	184,473.13	150,998.08	22.17%							605.13	
光伏发电	68.84		100.00%	68.84		100.00%							979.97	
云南省	1,728.97		100.00%	1,697.76		100.00%								
光伏发电	1,728.97		100.00%	1,697.76		100.00%							752.17	
合计	1,062,171.05	1,043,516.18	1.79%	1,019,290.18	998,299.42	2.10%								

注：（1）晋江气电本年光伏发电 151 万千瓦时，全部用于燃气发电自用电，未上网销售。

（2）本表中发电量、上网电量均不含晋江气电新政配套电量替代补偿机制之外购电量和售电量。本报告期，晋江气电电量替代外购电量 24.86 亿千瓦时，外购电含税单价 0.29 元/千瓦时，上网含税单价 0.5434 元/千瓦时。

（3）上网电价与上年差异：燃煤发电同比上升 9.16 元/兆瓦时，燃气发电同比下降 7.54 元/兆瓦时，风力发电同比上升 6.83 元/兆瓦时。

2. 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火电	871,992.99	-1.92%			41.92	40.68	3.05	原材料、人工、制造费用	36.98	90.89	29.70	91.24	24.51
其中：燃煤发电	643,568.80	4.69%			20.01	18.55	7.88	原材料、人工、制造费用	16.13	39.64	11.50	35.33	40.20
燃气发电	228,424.19	-16.73%			21.91	22.13	-0.99	原材料、人工、制造费用	20.85	51.25	18.20	55.91	14.54
风电	188,380.25	21.97%			9.54	7.72	23.58	原材料、人工、制造费用	3.09	7.59	2.85	8.76	8.27
光伏发电	1,797.81	100.00%			0.11		100.00	原材料、人工、制造费用	0.06	1.52			100.00
合计	1,062,171.05	1.79%			51.57	48.40	6.56	-	40.13	100.00	32.55	100.00	23.28

3. 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控股在运机组装机容量共 347.10 万千瓦，其中：风力发电 66.40 万千瓦；天然气发电 152.80 万千瓦；热电联产 123.61 万千瓦；光伏发电 4.29 万千瓦。核准在建装机 48.30 万千瓦，其中：陆上风电 22.30 万千瓦，海上风电 20.00 万千瓦，热电联产 6.00 万千瓦。

4. 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变动 (%)
厂用电率 (%)			
其中：热电联产	5.31	5.8	-8.45
天然气发电	2.70	2.62	3.05
风力发电	2.34	2.62	-10.69
利用小时数			
其中：热电联产	5,206	5,123	1.62
天然气发电	1,495	1,795	-16.71
风力发电	2,837	2,631	7.83
发电能耗			
其中：热电联产供电标煤耗 (克/千瓦时)	277.82	261.24	0.18
热电联产供热标煤耗 (千克/吨)	110.64	110.67	-0.03
天然气发电综合发电气耗 (立方/千瓦时)	0.1925	0.1928	-0.16

5. 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五)投资状况分析”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2017 年度投资金额	资金来源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资金额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	本期投资盈亏	期末账面价值金额
海峡发电	风力发电	21,000.00	自有资金	35,000.00	35.00	28.10	35,016.02
华能霞浦核电	核能发电		自有资金	4,000.00	10.00		4,000.00
中核霞浦核电	核能发电		自有资金	180.00	20.00	17.01	217.60
宁德第二核电	核能发电	1,480.00	自有资金	2,480.00	10.00		2,480.00
国核(福建)核电	核能发电		自有资金	1,750.00	35.00		1,750.00
石狮热电	供热、供电	17,157.90	自有资金	17,157.90	46.67	1,380.87	17,465.44

国电泉州	火力发电、供热	54,346.68	自有资金	54,346.68	23.00	115.24	54,461.92
福能集团财务公司	金融业	14,815.96	自有资金	14,815.96	10.00	1,914.01	16,729.97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坪洋风电场	30,053	部分并网	13,176	21,619	在建项目，尚未产生收益
顶岩山风电场	47,259	设备安装	9,077	20,068	在建项目，尚未产生收益
港尾风电场	40,071	部分并网	5,371	20,347	在建项目，部分产生收益
潘宅风电场	70,836	土建施工	1,574	2,325	在建项目，尚未产生收益
外山风电场	18,903	土建施工	9,167	9,863	在建项目，尚未产生收益
洋坪风电场	18,123	土建施工	1,812	2,329	在建项目，尚未产生收益
新能源公司办公基地	15,000	内部装修	2,646	10,473	无收益
云南管粮山光伏电站	32,317	完工	1,851	20,401	完工投运，产生收益
莆田石城海上风电场	362,998	项目前期	4,321	8,672	项目前期，尚未产生收益
莆田平海湾海上风电场 F 区	368,363	项目实施	7,074	18,014	在建项目，尚未产生收益
晋南热电联产项目	105,899	项目实施	3,815	4,510	在建项目，尚未产生收益
福能龙安热电厂	76,000	部分完工	15,146	53,000	部分完工投运，产生收益
鸿山热电生活基地	5,066	完工	1,115	5,154	无收益
南纺高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	40,000	设备安装	21,239	23,253	在建项目，尚未产生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	股数	期末账面值	期末账面值占证券总投资的比例(%)	报告期损益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603080	新疆火炬	4,868.80	358	4,868.80	21.81	-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603161	科华控股	4,321.50	258	4,321.50	19.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603329	上海雅仕	3,752.24	356	5,404.08	24.20	1,651.8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自有资金
603655	朗博科技	1,724.82	267	2,483.10	11.12	758.2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自有资金
603283	赛腾股份	2,490.90	361	5,248.94	23.51	2,758.0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自有资金
小计		17,158.26		22,326.42	100.00	5,168.16		
报告期内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986,993.20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自有资金

2、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1328	交通银行	2,850.00	0.026	11,783.48	515.17	834.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综合收益	股东 1997 年注入
601377	兴业证券	24.13	0.010	467.52	9.63	-23.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综合收益	1994 年陆续买入
合计		2,874.13	/	12,251.00	524.80	811.14	/	/

3、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情况

单位：万元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南平市投资担保中心	200.00		3.92	2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95 年购买
合计	200.00		/	200.00			/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子公司基本信息和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实收资本	期末总资产	期末净资产	净利润
鸿山热电	供热、供电及灰渣综合利用	供热、供电	100,000.00	481,667.07	177,697.97	29,839.21
晋江气电	天然气发电、风电	供电	99,600.00	302,408.15	144,568.21	1,497.59
新能源公司	风力发电	供电	314,148.80	713,118.89	418,152.84	46,076.42
南纺公司	产业用纺织品制造	产业用纺织品	28,848.37	106,361.04	73,557.36	1,501.11
龙安热电	供热、供电及灰渣综合利用	供热、供电	15,000.00	76,867.55	15,643.61	675.33
东南热电	热力生产和供应	供热、供电	2,000.00	1,957.80	1,766.57	-233.43
福能股权投资公司	股权投资管理	股权投资管理	3,000.00	3,024.65	3,020.85	14.61
福能配售电	售电、供电	售电、供电	5,000.00	9,415.61	9,230.74	389.45
福建省配售电	售电、供电	售电、供电	4,000.00	4,058.89	3,979.83	-39.36

2、重要子公司业绩波动情况及其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本期净利润	上年同期净利润	增减变动额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鸿山热电	29,839.21	50,248.55	-20,409.34	-40.62	报告期燃煤发电业务因燃煤价格同比大幅上升, 单位供电成本同比上升, 盈利同比减少。
晋江气电	1,497.59	21,778.93	-20,281.34	-93.12	报告期燃气发电业务因燃气价格同比大幅上升, 单位供电成本同比上升, 盈利同比减少。
新能源公司	46,076.42	33,506.11	12,570.31	37.52	报告期新建风电场项目陆续投产, 风机计算装机规模增加, 以及风况好于上年, 风电发电小时数增加, 盈利同比上升。
南纺公司	1,501.11	2,059.98	-558.87	-27.13	报告期纺织市场原料价格上涨, 南纺公司主导产品机织布同质化竞争激烈, 产品毛利率下降。
龙安热电	675.33	-31.72	707.05	2,229.04	报告期龙安热电一期两机两炉完工投运, 供热及供电业务实现盈利。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 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 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国家宏观政策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 坚持新发展理念, 紧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 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 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 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 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 大力推进改革开放, 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 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特别在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的攻坚战方面取得扎实进展, 引导和稳定预期, 加强和改善民生, 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2018 年, 预计全国 GDP 增长 6.5% 左右, 预计福建省 GDP 增长 8.5% 左右, 贵州省 GDP 增长 10% 左右。

1. 电力市场

(1) 2018 年电力市场供需形势预测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2018 年 2 月份发布的《2017-2018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 2018 年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将呈现以下特征: 一是全社会用电量将延续平稳较快增长水平, 消费结构将进一步调整优化。预计 2018 年全社会用电量增长 5.5% 左右; 二是全国预计新增装机容量 1.2 亿千瓦, 非化石能源装机比重进一步提高。预计全年全国新增装机容量 1.2 亿千瓦左右, 其中, 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 7,000 万千瓦左右。预计 2018 年底, 全国发电装机容量将达到 19.0 亿千瓦, 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 7.6 亿千瓦, 占总装机比重将上升至 40% 左右; 三是电力供需总体宽松, 全年火电设备利用小时与 2017 年基本持平。预计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宽松、部分地区富余, 局部地区用电高峰时段电力供需偏紧。预计全年发电设备利用小时 3,710 小时左右; 其中, 火电设备利用小时 4,210 小时左右, 与 2017 年基本持平。分区域看, 东北、西北区域预计电力供应能力富余较多; 华东、华中区域预计电力供需总体平衡, 少数省份在迎峰度夏、度冬用电高峰时段供需偏紧; 华北区域预计电力供需总体平衡, 河北南网电力供需偏紧; 南方区域预计电力供需总体平衡, 但省级电网间平衡差异较为突出。

根据国网福建省公司预测, 2018 年福建省社会用电量为 2,220—2,250 亿千瓦时之间, 同比增长 5.08%—6.50% 之间, 预计 2018 年年底福建省总装机容量 5,878 万千瓦, 同比增长 5.86%。2018 年, 福建省电力市场供需总体宽松, 发电侧竞争将更加激烈。2018 年福建省预计跨省外送电量达 88.62 亿千瓦时, 同比增加 30.09%。2018 年预计福建省煤电、气电、核电及水电机组发电利用小时数分别为 4,007 小时、1,746 小时、6,900 小时和 2,951 小时。2018 年福建省市场交易电量规模 600 亿千瓦时。

根据贵州省电网预测，2018 年贵州省全社会用电量为 1,49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2018 年贵州省预计跨省外送电量达 630 亿千瓦时，同比持平，预计发电量增长为 5%。预计 2018 年底贵州省总装机容量 5,712 万千瓦，同比增长 3%。2018 年预计贵州省煤电、水电、风电及光伏机组发电利用小时数分别为 4,000 小时、3,360 小时、1,830 小时和 1,090 小时。2018 年，贵州省进一步加大市场电量规模，电力市场交易竞争将更加剧烈。

(2) 可再生能源、清洁能源是电力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2018 年全国能源工作会议指出：聚焦绿色发展，着力解决清洁能源消纳问题，着力推进能源结构调整战略工程，统筹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大力推进能源清洁发展水平。

福建位于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列入我国第二批自由贸易试验区试点，未来将保持较高的经济增长速度和社会用电需求。台湾海峡独特的“狭管效应”赋予了福建地区优越的风力资源；福建地处沿海，发展核电优势突出。福建省一次能源贫乏，可再生能源发电和清洁能源发电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

“十三五”期间，福建省将加快发展可再生能源、安全稳妥发展核电。《福建省“十三五”能源发展规划》明确 2020 年风电装机目标 500 万千瓦（其中陆上风电 300 万千瓦和海上风电 200 万千瓦），较 2015 年末增长 184%；核电装机 871 万千瓦，较 2015 年末增长 59.8%。

2017 年 3 月 2 日，国家能源局复函同意《福建省海上风电规划》（国能新能[2017]61 号），同意福建省海上风电规划总规模 1,330 万千瓦，包括福州、漳州、莆田、宁德、平潭所辖海域 17 个风电场。到 2020 年底，福建省海上风电规模要达到 200 万千瓦以上，到 2030 年底要达到 500 万千瓦以上。2017 年 7 月 19 日，国家能源局《关于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的指导意见》（国能发新能[2017]31 号），明确福建 2017-2020 年新增建设风电规模 350 万千瓦。

根据国家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目标引导制度，2020 年福建省全社会用电量中非水电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量比重指标为 7%，2017 年福建省风电、光伏发电量 70.2 亿千瓦时，占全省总发电量的 3.21%，远低于前述目标值。

(3) 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

2015 年以来，党中央、国务院推出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福建省获批售电侧改革专项试点和电力体制综合改革试点。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两批增量配电业务改革试点，福建省六个增量配电网试点项目在列。福建省已制定《电力市场交易规则（试行）》，确定 2018 年电力市场交易总体方案，电力市场化交易改革加快推进。

(4) 电力行业发展趋势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现役机组分别为可再生能源风能和太阳能发电、清洁能源天然气发电、高效节能低排热电联产，上述项目符合国家优先保障发电或鼓励发电项目，符合电力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公司在建项目主要为陆上风电、海上风电和工业园区热电联产项目，参股筹建多个核电项目。公司将充分发挥福建省属电力龙头地位优势，携手三峡集团共同开发福建省海上风电资源，携手央企核电开发主体共同投资开发福建核电项目。

2018 年，公司所属福建省配售电公司通过注册公示，可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公司将依托发电侧和用户优势，积极参与年度双边协商直接交易和月度竞价或挂牌交易。

2. 热力市场

公司集中供热用户主要为福建泉州、福鼎等沿海工业区内服装染整、造纸等用热企业，当地区域集中供热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公司将进一步提高集中供热产品质量，完善集中供热管网，控制供热成本，加强市场营销，提高热力产品当地区域覆盖率和供热市场占有率，积极争取供热产品定价权，争取多供热并带动多发电，提高公司经营效益。

3. 纺织市场

当前我国生态环保意识的提升、健康养老产业的发展、新兴产业的壮大和“一带一路”的建设等，都为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创造了新的发展空间，新材料、新装备、信息技术等科技进步则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南纺公司将抓住这一机遇，加快企业转型升级步伐，以建设“南纺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为契机，大力发展非织造布产业，加快医疗、卫生、车用、环保过滤等产业用纺织品的研发和技术工艺创新，进一步提高细分市场占有量，提升产品在高新技术领域的应用能力，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立足福建，布局全国，抓住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有利机遇，优化电力业务结构，整合提升纺织业务。电力业务按照“大力发展新型清洁能源发电，做强做大热电联产业务”的思路，以风能、太阳能清洁可再生能源发电和清洁高效的核能、热电联产项目为发展导向，适时介入水能、生物质能、地热能等清洁能源发电；围绕“综合能源服务供应商”，积极拓展上下游产业链，开展配售电业务，布局储能、微电网、分布式电源、多能互补和智慧能源等项目；促进纺织业务“转型升级”，专注非织造布产业细分市场，加快医用、卫材、车用、环保滤材等工业纺织产品研发和技术工艺创新。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生产经营主要目标：发电量 174.47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165.11 亿千瓦时、供热量 465 万吨、机织布 13,000 万米、针刺非织造布 1,380 万米、水刺非织造布 20,000 吨，营业收入 88.39 亿元。围绕以上经营目标，2018 年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 强化降本增效,提升企业经营业绩

突出电力市场营销，加强发电机组维护，确保上网电量稳中有升；积极参与售电业务，形成新的盈利增长点；提升供热产品质量，巩固现有供热市场，拓展潜在供热市场，提高供热市场占有率；跟踪电煤市场和天然气价格政策，努力降低燃料采购成本。

2. 强化项目管理,提升企业发展后劲

加快在建项目建设进度，力争坪洋、港尾、顶岩山、洋坪、外山等 5 个陆上风电项目和龙安热电二期项目全部投产，争取潘宅陆上风电项目和平海湾 F 区海上风电项目部分投产；争取核准并开工石城海上风电项目和 2-3 个陆上风电项目；加快晋南热电项目建设进度，争取 2019 年全部投产。

3. 强化资产收购,提升企业发展速度

完成华润电力（温州）有限公司 20%股权和华润电力（六枝）有限公司 51%股权交割，做好收购华润电力（六枝）有限公司后续整合工作；充分发挥公司电力行业运营管理优势、资金资源优势，推动实施外延式扩张发展战略，优化资产结构和产业结构，加快企业发展速度。

4. 强化安全管控,提升企业本质安全

严格对照企业岗位责任清单，落实各级人员安全履职，层层传递安全生产压力；加强日常安全检查，强化隐患排查治理和规范危化品安全管理，及时消除事故隐患；坚持安全宣传教育和安全培训工作，深入推进本质安全企业建设。

5. 强化基础管理,提升企业管理效能

加强预算管理，强化过程控制和执行分析；加强融资管理和资金管控，全面推进资金管理系统应用，做好资金收支计划和统筹调度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推广信息化运用，深化系统数据分析和挖掘能力；按照精干高效、实施 H 型人才通道建设，优化选用机制，完善人才管理的梯队建设。

上述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投资者应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社会用电量增速变化、新增装机陆续投产及水电发电小时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燃煤机组发电利用小时数可能发生波动；风况资源变化，可能影响风电机组发电利用小时数。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电力和热力市场营销，用好“以热定电”发电交易政策，提高集中供热产品质量，完善集中供热管网，提高热力产品市场覆盖率和占有率，争取多供热并带动多发电；加强发电机组日常运维，科学安排发电机组检修，维持机组安全、平稳运行，稳定发电利用小时数。

2. 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煤炭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将密切跟踪煤炭产业政策及国内外煤炭市场变化，加强燃料采购、库存、使用的精细化管理，努力控制燃料成本支出。

3. 电改政策深入推进，综合上网电价存在下调风险。

公司加强电力和供热市场营销，努力提高热电联产机组发电利用小时数；加快新能源项目建设进度，提高新能源发电业务比重。

4. 福建省天然气发电新政的不确定性，将可能影响燃气发电业务的经营业绩。

公司将加强与相关部门和企业沟通，加强市场营销，积极争取替代电量指标，科学安排全年发电任务。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条款，完善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并制订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于2017年5月18日，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1,551,825,57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310,365,114.80元，2016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7年7月10日实施完毕。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年	0	2.00	0	310,365,114.80	843,534,341.09	36.79
2016年	0	2.00	0	310,365,114.80	1,014,604,274.75	30.59
2015年	0	2.00	0	310,365,114.80	1,063,337,786.90	29.19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福能集团	针对机组已关停但尚未完成资产处置及注销的福建省安溪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福能集团将督促其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按照国有资产处置程序完成资产处置，并不迟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注销。	2016 年 4 月 20 日	是	是
			经公司 2017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注销福建省安溪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承诺修改如下： 针对机组已关停但尚未完成资产处置及注销的福建省安溪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福能集团承诺不再恢复生产，并积极督促其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按照国有资产处置程序完成剩余资产处置，并不迟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注销。	2017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福能集团	针对处于筹建期的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福能集团将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照市场化原则（包括但不限于收购、合并、重组等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方式），将持有的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注入福能股份。	2016 年 4 月 20 日	是	是
			针对参股的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和福建宁德核电有限公司，福能集团将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照市场化原则（包括但不限于收购、合并、重组等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方式）将该等电力公司股权注入福能股份。	2016 年 4 月 20 日，其中石狮热电、国电泉州股权已按承诺注入公司。	是	是
			经公司 2017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资产注入承诺修改如下： 针对参股的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在建尚未投产）、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和福建宁德核电有限公司，福能集团将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照市场化原则（包括但不限于收购、合并、重组等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方式）将	2017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该等电力公司股权注入福能股份。			
	解决同业竞争	福能集团	<p>1、福能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未来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2、如福能集团未来产生或出现与未来公司主营业务或主要产品相关的业务或商业机会，包括新建发电项目及发电资产并购等，将在符合公司商业利益的前提下及时将该等业务资产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注入公司或者将该等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公司。3、针对与公司主营业务或主要产品相关、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但暂不适合公司实施的业务或资产，福能集团可在与公司充分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原则代为培育。福能集团与公司约定业务培育事宜，应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同意。福能集团在转让培育成熟的业务时，公司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的权利。公司对上述事项作出的决定，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应当回避对上述事项的表决。</p>	2014年3月18日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p>经公司 2017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关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措施的承诺修改如下：</p> <p>1、福能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但对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不构成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少数股权财务性投资除外。</p> <p>2、如福能集团未来产生或出现与未来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主要产品相关的业务或商业机会，包括新建发电项目及发电资产并购等，福能集团将在符合上市公司商业利益的前提下及时将该等业务资产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注入上市公司或者将该等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但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不构成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少数股权财务性投资商业机会除外。</p> <p>3、针对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主要产品</p>	2017年12月15日,长期有效	是	是

			相关、符合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上市公司实施的业务或资产，福能集团可在与上市公司充分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原则代为培育。福能集团与上市公司约定业务培育事宜，应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同意。福能集团在转让培育成熟的业务时，上市公司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的权利。上市公司对上述事项作出的决定，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应当回避对上述事项的表决。			
股份限售	福能集团		福能集团因本次重组而取得的公司股份，限售期为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上述期限内，该等股份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福能集团在上述期限内由于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新增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要求。	2014年7月23日至2017年7月24日，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福能集团		1、将采取措施尽量减少和避免福能集团及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合理、公允的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审议、表决时，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该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3年10月24日，长期有效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福能集团		1、福能集团不得以任何方式限制公司及其子公司存放在福能财务公司的资金的自由使用，并将建议并督促公司建立健全相应的管理制度，同时完善问责机制。2、福能集团将督促公司以信息披露为核心，在公司定期报告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福能财务公司开展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有关信息。	2014年6月13日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福能集团		1、福能集团作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控股股东，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福能集团已出具的相关承诺，充分尊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自主权，不干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日常商业运作。2、重组完成后福能集团将就公司与福能财务公司发生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事宜督促双方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并作为单独议案履行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如需	2014年4月15日，长期有效	是	是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同时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涉及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或关联股东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回避表决，福能集团还将建议并督促公司参照同类资金存放的公司管理制度，制定《公司在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资金风险控制制度》，该项制度内容应至少包括：（1）公司与福能财务公司之间发生存、贷款等金融业务事宜的信息披露及关联交易决策程序；（2）公司与福能财务公司发生存款业务前，应当对福能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等进行评估。发生存款业务期间，应当每年取得并审阅福能财务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并指派专门人员每年对存放在福能财务公司的资金风险状况进行评估；（3）公司应制定以保障存款资金安全性为目标的风险处置预案，并明确相应责任人。3、福能集团作为福能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加强对福能财务公司经营情况的监督，保障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福能财务公司存款及结算资金的安全。4、如公司在福能财务公司的存款及结算资金产生风险，福能集团将保证公司的资金安全。如发生损失，福能集团将在确认具体损失金额后的30日内代福能财务公司全额偿付，以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遭受任何损失。			
解决关联交易	福能集团	1、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及其子公司与福能财务公司开展存款、贷款、委托理财、财务结算等金融业务应遵循自愿原则，福能集团不得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存储等业务做统一要求或安排，以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独立性。2、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得通过福能财务公司向其他关联单位提供委托贷款或开展委托理财；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不得将募集资金存放在福能财务公司。3、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及其子公司与福能财务公司开展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应当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关联交易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签署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协议应规定福能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存、贷款利率的标准，存款余额的限额及制定依据，其他金融服务收费标准，资金风险评估及风险控制措施等）；上述关联交易	2014年6月3日，长期有效	是	是

			协议内容应对外披露。			
其他	福能集团		福能集团作为福能股份的控股股东，为保持公司的独立性，福能集团将保证做到与公司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承诺如下：一、保证公司人员独立：1、保证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福能集团及福能集团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担任行政性或经营性职务。2、保证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福能集团及关联公司之间完全独立。3、如福能集团向公司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该等推荐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公司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用于生产经营。2、保证福能集团及关联公司不违规占用公司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三、保证公司的财务独立：1、保证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3、保证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关联公司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公司的财务人员专职为公司提供服务，不在本公司及关联公司兼职。5、保证公司依法独立纳税。6、保证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公司的资金使用。四、保证公司机构独立：1、保证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行使职权。五、保证公司业务独立：1、保证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福能集团及关联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福能集团及关联公司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4、保证尽量减少和避免福能集团及关联公司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应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	2013年10月24日，长期有效	是	是
其他	福能集团		福能集团作为福能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控股股东，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	2014年3月18日，长期有效	是	是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各项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以诚实守信为原则，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各项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善意使用控制权，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以任何方式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如福能集团未履行本承诺函及福能集团因本次重组而出具的其他承诺文件中的承诺事项，福能集团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股份限售	福能集团	自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股可上市交易之日起的未来 12 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2017 年 7 月 17 日至 2018 年 7 月 24 日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非公开发行九家认购对象	本次认购的福能股份的股票锁定期为三十六个月，即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6 年 1 月 14 日至 2019 年 1 月 14 日	是	是
	其他	公司	1、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核准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变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借款）以实施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2、为保护相关各方利益，防止本次募集资金实现的效益弥补前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承诺效益，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效益与前次重大资产重组承诺效益进行区分核算。如果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实施，2015 年起公司将按以下方式分别计算本次募集资金带来的效益与前次重大资产重组承诺效益：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七个风电场项目当年净利润；前次重大资产重组实现效益=标的资产当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七个风电场项目当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15 年 8 月 10 日，其中第 2 项已履行完毕。	是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分红	公司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 2015--201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2015 年-2017 年分红的规划如下：1、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当年盈利且符合《公司法》规定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原则上公司每年度至少分红一次。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2、当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	2015 年 4 月 28 日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	是	是

		<p>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并具有可操作性(即每股税后现金分红不低于0.01元),且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时,在考虑公司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基础上,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3、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可以考虑采取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方式进行利润分配。4、公司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重大投资以及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区分下列情况,提出差异化的现金股利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p>			
分红	公司	<p>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2018--2020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2018年-2020年分红规划如下:1、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当年盈利且符合《公司法》规定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原则上公司每年度至少分红一次。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2、当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并具有可操作性(即每股税后现金分红不低于0.01元),且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时,在考虑公司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p>	2017年12月15日至2021年	是	是

		<p>现金支出的基础上，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3、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可以考虑采取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方式进行利润分配。4、公司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重大投资以及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区分下列情况，提出差异化的现金股利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5、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随董事会决议一并公开披露。分红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利润分配事项应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中小股东可以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与公司进行沟通和交流。公司安排审议分红预案的股东大会会议时，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鼓励股东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p>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8 年 3 月 1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849,281,658.83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00 元。
(2)满足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比较数据不调整。		持有待售资产：32,799,111.45 元。
(3)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2017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其他收益：46,222,236.15 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2017 年度及以前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
财务顾问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保荐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实际需要，与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8.22 亿元（不含金融业务），其中：向关联人购买商品不超过 6.12 亿元，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不超过 0.82 亿元，向关联人销售商品不超过 0.66 亿元，向关联人提供劳务不超过 0.62 亿元。

(1) 与关联人商品及服务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预计金额	2017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福能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煤炭	60,740.00	51,627.49	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求发生变化。
		采购辅助材料	2,180.00	1,185.57	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求发生变化。
	神华福能发电及其子公司	电量替代交易	12,460.00	8,364.72	预计数与省经信委下达指标差异。
	小计		75,380.00	61,177.78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福能集团及其子公司	码头卸煤清舱保洁服务	1,510.00	1,253.33	
		绿化养护服务	200.00	102.59	
		勘察设计等服务	1,500.00	301.84	
		建安工程服务	20,000.00	5,650.27	工程结算跨年度，实际数为 2017 年度结算进度款。
		节电改造能源管理	520.00	252.06	
		煤质化验等劳务服务	300.00	141.92	
	石狮热电	劳务外包服务	550.00	529.66	
	小计		24,730.00	8,231.67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福能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固体排放物	2,500.00	2,074.32	
		销售过滤材料	300.00	51.50	
		淡水转供	30.00	5.33	
	神华福能发电及其子公司	供汽	2,000.00	72.96	关联人生产经营实际需求发生变化。
		淡水转供	730.00	544.60	
	石狮热电	供汽	4,500.00	3,798.48	
小计		10,060.00	6,547.19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神华福能发电及其子公司	提供废水处理、卸煤等综合服务	6,270.00	5,495.49	
	福能集团及其子公司	直购电技术服务	685.00	366.54	

	宁德核电	直购电技术服务	525.00	292.67	
	小计		7,480.00	6,154.70	
合计			117,650.00	82,111.34	

(2) 与关联人金融业务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2017 年预计金额	2017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福能集团财务公司	存款业务	≤300,000	143,876.73	
	贷款业务	≤200,000	87,216.64	按照公司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变化。
	委托贷款	≤100,000	34,100.00	
	开具保函	≤60,000	27,818.69	
	保函及委托贷款手续费	≤200	80.25	
	承兑汇票贴现业务	≤10,000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福能集团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其持有的国电泉州 23%股权和石狮热电 46.67%股权，报告期内已全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福能集团	控股股东					52,146,124.15	11,120.04
福能财务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3,514,589.77	21,505,032.65	793,082.18	341,923.97	19,186,219.60	1,114,601.80
合计		3,514,589.77	21,505,032.65	793,082.18	341,923.97	71,332,343.75	1,125,721.84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1) 期末其他应付款--福能集团 1.11 万元，系公司代扣职工职业年金尚未支付；(2) 期末应付利息--福能集团财务公司 111.46 万元，系向控股股东的子公司借款，根据双方借款合同已提取尚未支付的 2017 年度借款利息；(3) 期末应收利息--福能集团财务公司 79.31 万元，系公司及子公司在控股股东的子公司各类存款，参照同期银行存款利率已提取尚未收取的 2017 年度存款利息。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1) 期初应付利息--福能集团财务公司 34.19 万元，根据双方借款合同已于 2017 年 3 月份支付；(2) 期初应收利息--福能集团财务公司 351.46 万元，按照其计息支付时间已于 2017 年 3 月份收取；(3) 期末应付利息--福能集团财务公司 111.46 万元，根据双方借款合同应于 2018 年第一季度支付；(4) 期末应收利息--福能集团财务公司 79.31 万元，按照其计息支付时间应于 2018 年第一季度收取；(5) 期末其他应付款--福能集团 1.11 万元，根据双方约定应于 2018 年第一季度支付。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	是否为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公司的关系			(协议签署日)				履行完毕			保	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38,666,6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35,166,4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35,166,4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4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型）	闲置募集资金	-87,00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部分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于2017年2月全部到期收回（详见下表），2017年末未新增委托理财。

投资类型	签约方	投资份额（万元）	投资期限(天)	产品类型	投资盈亏（万元）	是否涉诉
银行理财产品	福建海峡银行福州金城支行	35,000.00	99	保本型	270.55	否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6,000.00	97	保本型	43.05	否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12,000.00	98	保本型	85.22	否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34,000.00	91	保本型	220.39	否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扶贫是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重要战略思想为统领，在发展经营业绩的同时，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用爱心回馈社会，积极参与和支持当地的教育、就业、基础设施建设、慈善等公益事业，用实际行动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精准扶贫号召，不断深化对社会责任的理解，积极履行对社会责任的承诺，深入推进精准扶贫工作。2017年公司积极开展捐资助学活动，共捐助贫困生139人，投入资金62.60万元。公司权属子公司福建省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与莆田市秀屿区签订资助协议，2017-2021年

每年捐助 50 万元，资助秀屿区当年度 100 名考上大学的贫困生，并赞助东峤镇铁炉村后埭小学附属工程建设及当地乡镇、村共建道路和基础设施等共投入资金 103 万元。该公司积极主动承担企业社会责任，树立了良好的声誉和形象，为公司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2017 年被秀屿区委、区政府授予“精准扶贫 功在千秋”荣誉称号。

为确保帮扶对象脱真贫、真脱贫，公司全资子公司龙安热电公司通过走村进户深入调查摸底，结合各贫困户的实际，与当地政府共同研究制定扶贫方案，并为当地贫困人员进行技能培训，其中有 82 位村民与该公司签订了就业协议，实现稳定就业增收。公司控股子公司南纺公司投入资金 5.1 万元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帮助 37 名困难职工重新走上工作岗位。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172.20
2. 物资折款	0.50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287
二、分项投入	
2. 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5.10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37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119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62.60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139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3.00
7. 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0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0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2.00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29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1
9.2. 投入金额	100.00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0
9.4. 其他项目说明	赞助东峤镇铁炉村后埭小学附属工程建设及当地乡镇、村共建道路和基础设施等。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被莆田市秀屿区委、区政府授予“精准扶贫 功在千秋”荣誉称号。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为崇高的政治责任，更是企业的一项神圣使命，公司将继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脱贫攻坚决策部署上来。2018 年公司将与莆田市秀屿区政府成立合资公司，以扶贫资金入股风电形式，合作开发风电项目，帮助秀屿区建档立卡的 20 个贫困村实现脱贫目标。与浦城县余墩村、后濠村、政和县西溪村建立定点帮扶关系，设立资金，用于脱贫帮扶和美丽乡村项目建设，同时承担每村 2-3 万元的春节慰问资金。企业的成功离不开社会的滋养，社会发展也离不开企业的奉献，公司将以更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凝心聚力，砥砺奋进，为构建一个和谐、美丽、可持续发展的社会而共同努力。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福能股份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三) 环境信息情况**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单位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标准		2017 年排放量	核定排污许可量	排放方式及排放口	
			标准值	标准名称				
鸿山热电	废气	SO ₂	20.39mg/m ³	35mg/m ³	发改能源(2014)2093号文,超低排放限值	566.38t	3500t	通过 1 根烟囱有组织排放
		NO _x	40.53mg/m ³	50mg/m ³		956.92t	3373.06t	
		烟尘	3.37mg/m ³	10mg/m ³		88.11t	1011.92t	
	废水	废水循环利用,达到零排放						
晋江气电	废气	SO ₂	<15mg/m ³	35mg/m ³	发改能源(2014)2093号文,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	37.58t	311.51t	通过 4 根烟囱有组织排放
		NO _x	31.25mg/m ³	50mg/m ³		311.51t	1,380.8t	
	废水	COD	30mg/l ³	100mg/l 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1.76t	4.2t	通过管道有组织排到厂区循环水前池
		NH ₃ -N	0.38mg/l ³	15mg/l ³		0.022t	7t	
龙安热电	废气	SO ₂	25mg/m ³	35mg/m ³	发改能源(2014)2093号文,超低排放限值	9.92t	69.59t	通过 1 根烟囱(两内筒)有组织排放
		NO _x	35mg/m ³	50mg/m ³		19.56t	69.59t	
		烟尘	3mg/m ³	10mg/m ³		2.42t	15.9t	
	废水	废水循环利用,达到零排放						
南纺公司	废气	SO ₂	100mg/m ³	40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88.36t	99.832t	通过 4 根烟囱有组织排放
		NO _x	200mg/m ³	400mg/m ³		210.42t	268.358t	
	废水	COD	65mg/l ³	80mg/l ³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287-2012	103.48t	129.58t	通过 2 个排放口有组织排放
		NH ₃ -N	0.8mg/l ³	10mg/l ³		1.3467t	3.971t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

①鸿山热电配套建设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SCR 脱硝和双室四电场静电除尘等大气污染防治设施,并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实现废气经处理后达到超低排放标准;采用封闭式栈桥、封闭式储存场所、喷淋装置和除尘装置,有效的控制燃料、灰渣、石灰石粉在输送、贮存过程中的粉尘,实现全厂污染物排放满足国标要求;配套建设工业废水、生活污水、脱硫废水和含煤废水等污水治理设施,各类废水分类处理后分类回用至脱硫系统、燃料系统和绿化灌溉,实现全厂废水零排放;上述设施运行良好。

②晋江气电燃机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机组达标排放。建设工业废水、生活污水等污水治理设施,各类废水分类处理后,集中排放到循环厂区循环水前池作为冷却水循环利用。

③龙安热电配套建设高效静电除尘器、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设施、SNCR+SCR 组合脱硝装置、废水处理系统、除灰渣系统、灰场设施以及烟气脱硝系统等环保项目, 环保设施运行良好。

④南纺公司建设两个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站运行良好。在建的高新材料产业园配套建设新园区污水站, 目前已完成设计方案的确认, 完成设备采购、安装的招标工作。

(3) 行政许可、应急预案、自行监测方案等情况

单位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排污许可证情况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鸿山热电	通过环保部批复	已取得	已备案	每季度监测
晋江气电	通过环保部批复	已取得	已备案	每季度监测
龙安热电	通过福建省环保厅批复	已取得	已备案	每季度监测
南纺公司	通过南平市环保局批复	已取得	已备案	每季度监测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公司主营风力发电, 属可再生清洁能源, 无污染物排放。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福能集团	969,863,611	969,863,611	0	0	重大资产重组限售	2017年7月24日
合计	969,863,611	969,863,611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8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681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969,863,611	62.5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0	114,841,963	7.40	108,695,651	无	0	国有法人
南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0	49,732,112	3.20	0	无	0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0	32,608,695	2.10	32,608,695	无	0	未知
福建省长乐市长源纺织有限公司	0	32,608,695	2.10	32,608,695	质押	27,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方正富邦基金一包商银行一紫金亿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32,608,695	2.10	32,608,695	质押	32,608,695	未知
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0	21,739,129	1.40	21,739,129	无	0	国有法人
福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0	21,739,129	1.40	21,739,129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福建)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62,831	14,982,497	0.97	0	无	0	国有法人
平安资管一平安银行一平安资产创赢5号资产管理产品	0	14,739,129	0.95	14,739,129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9,863,611	人民币普通股	969,863,611				
南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9,732,112	人民币普通股	49,732,112				
中国(福建)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982,497	人民币普通股	14,982,497				
林彬	7,471,177	人民币普通股	7,471,17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7,139,540	人民币普通股	7,139,54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146,312	人民币普通股	6,146,312				
顾惠	4,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20,000				
福建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2,789,109	人民币普通股	2,789,109				
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99,380	人民币普通股	2,499,380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00,015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1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中国(福建)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福建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控股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及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和前十名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优先股，不存在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8,695,651	2019年1月14日	0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	方正富邦基金—包商银行—紫金亿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608,695	2019年1月14日	0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3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32,608,695	2019年1月14日	0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4	福建省长乐市长源纺织有限公司	32,608,695	2019年1月14日	0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5	福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21,739,129	2019年1月14日	0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6	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1,739,129	2019年1月14日	0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7	平安资管—平安银行—平安资产创赢5号资产管理产品	14,739,129	2019年1月14日	0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8	福建省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869,564	2019年1月14日	0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9	厦门路桥五缘投资有限公司	10,869,564	2019年1月14日	0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10	平安资产—工商银行—平安资产鑫享7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7,000,000	2019年1月14日	0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省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福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平安资管—平安银行—平安资产创赢5号资产管理产品和平安资产—工商银行—平安资产鑫享7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均由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福能集团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林金本
成立日期	1998-04-01
主要经营业务	对能源、矿产品、金属矿、非金属矿、建筑、房地产、港口、民爆化工、酒店、旅游、金融（不含证券、期货投资咨询）、药品、贸易、环境保护、建筑材料、装修材料、金属材料、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水泥包装的投资、技术服务、咨询服务；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装修材料、金属材料、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的销售；房地产开发；对外贸易。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系福建水泥实际控制人和中国武夷、青山纸业重要股东，截至2017年第三季度末，间接持有福建水泥28.78%股权，直接持有中国武夷20.70%股权、青山纸业9.56%股权、金龙汽车2.08%股权。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福建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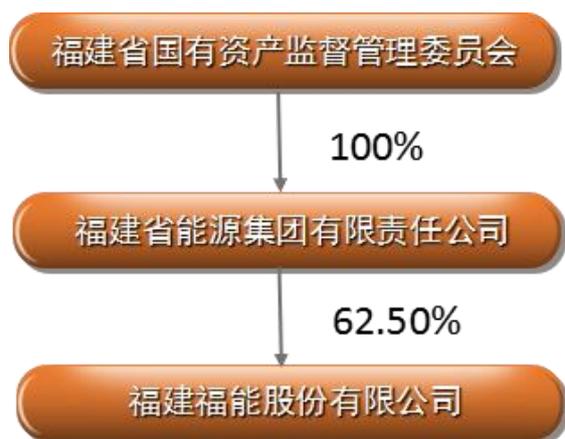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林金本	董事长	男	57	2014-09-03	2018-04-28	0	0	0		0	是
黄友星	副董事长	男	55	2014-09-03	2018-04-28	0	0	0		0	是
程元怀	董事、总经理	男	53	2015-06-08	2018-04-28	0	0	0		49.36	否
张小宁	董事	男	43	2014-09-03	2018-04-28	0	0	0		44.17	否
程志明	董事	男	49	2016-12-28	2018-04-28	0	0	0		0	是
王 静	董事	女	44	2012-12-12	2018-04-28	0	0	0		0	是
李 宁	独立董事	男	53	2014-09-03	2018-04-28	0	0	0		6.8	否
吴玉姜	独立董事	女	52	2015-04-28	2018-04-28	0	0	0		6.8	否
潘 琰	独立董事	女	62	2017-12-15	2018-04-28	0	0	0		0	否
林 群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14-09-03	2018-04-28	0	0	0		0	是
王贵长	监事	男	47	2014-09-03	2018-04-28	0	0	0		0	是
郑建新	监事	男	51	2014-09-03	2018-04-28	0	0	0		0	是
丁本智	职工监事	男	55	2012-03-27	2018-04-28	0	0	0		34.20	否
黄晓芬	职工监事	女	38	2014-09-03	2018-04-28	0	0	0		30.08	否
叶道正	副总经理	男	49	2017-11-21	2018-04-28	0	0	0		6.77	否
周朝宝	副总经理	男	52	2014-09-03	2018-04-28	0	0	0		58.24	否
沈龙山	副总经理	男	58	2014-09-03	2018-04-28	0	0	0		56.61	否
李祖安	副总经理	男	55	2014-09-03	2018-04-28	0	0	0		40.55	否
许建才	财务总监	男	49	2014-09-03	2018-04-28	0	0	0		40.08	否
汪元军	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男	38	2016-05-20	2018-04-28	0	0	0		31.98	否

许萍	独立董事	女	46	2011-10-26	2017-12-15	0	0	0		6.80	否
俞金树	副总经理	男	57	2015-06-08	2017-11-21	0	0	0		58.44	否
周谟铁	副总经理	男	42	2016-09-18	2017-12-29	0	0	0		40.25	否
合计	/	/	/	/	/				/	511.13	/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报酬情况的说明：公司独立董事依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在公司领取任职期间的报酬；公司现任董事程元怀、张小宁按在本公司所担任的管理岗位领取任职期间的薪酬，其他董事均未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职工监事丁本智、黄晓芬按在本公司所担任的管理岗位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实行年薪制；本报告期，董事张小宁、副总经理周朝宝、沈龙山、俞金树、叶道正等 5 人兑现前三年的预留绩效薪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林金本	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福能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兼任福建石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厦门京闽能源实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福建炼油化工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福建省 E30 企业与企业家联盟总干事长；曾任福建省煤田地质局局长、党委委员，省国土资源厅党组成员。
黄友星	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福能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任龙安热电董事长，华能霞浦核电董事，中核霞浦核电董事，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福建润福热电有限公司董事，国电泉州副董事长；曾任福能集团电力产业部经理，本公司总经理。
程元怀	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神华福能（福建雁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神华福能（福建龙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福建晋江热电有限公司董事；曾任福建晋江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曾兼任鸿山热电执行董事。
张小宁	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福能配售电董事长、总经理，福建省配售电执行董事、总经理；曾任福建省龙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石狮热电副总经理，鸿山热电副总经理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福能集团电力产业部副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曾兼任晋江气电董事，海峡发电董事。
程志明	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三峡资本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三峡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三峡福能（平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重庆三峡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中水科水电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广核一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监事，三峡电能有限公司董事，中车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呼和浩特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北京三峡鑫泰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德阳东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副主任，资本运营部副主任兼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经理。
王静	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南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武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南平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南平永丰纺织有限公司董事；曾任福建延嘉合成皮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李宁	教授、博导，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能源学院、能源研究院院长，教授、博导，“千人计划”国家特聘专家，工学部副主任；

	兼任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核研究中心副主任。
潘 琰	教授、博导，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导；兼任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一同益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福州大学会计系主任、福州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福州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
吴玉姜	律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福建闽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兼任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福建司法学校学生科科长、团委书记、党支部书记，福建元一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林 群	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福能集团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党委委员；兼任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福能集团法律事务部主任，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挂职），总法律顾问兼办公室主任；曾兼任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王贵长	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监事，福能集团财务与资产管理部经理；兼任福能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监事，福建省城乡综合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福州美伦大饭店有限公司监事，福建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福建美海旅游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国投京闽（福建）工贸有限公司监事；曾任福建省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副经理，福能集团审计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
郑建新	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监事，福能集团资本运营部经理；兼任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海峡股权交易中心（福建）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曾任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财务部副经理，福能集团改革与综合产业部副经理、经理。
丁本智	助理工程师、高级技师，现任本公司监事，南纺公司染整一厂厂长、党支部书记。
黄晓芬	现任本公司监事，综合办副经理；曾任鸿山热电综合部主办、行政管理部主管、副主任、工会副主席。
叶道正	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鸿山热电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曾任福建华电可门发电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工程部主任，鸿山热电副总经理，石狮热电总经理、总工程师。
周朝宝	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晋江气电董事长、党委书记；曾任鸿山热电总经理、党总支书记。
沈龙山	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新能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曾任福建省煤炭房地产开发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前期办公室副主任。
李祖安	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南纺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曾任南纺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许建才	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任南纺公司监事，龙安热电监事会主席，福能股权投资公司董事长，华能霞浦核电监事，海峡发电监事会主席，福能财务公司董事，石狮热电监事；曾任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任、副总会计师，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副经理，福建省建材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福能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汪元军	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证券法务部经理；兼任国电泉州监事；曾任安徽省铜陵县五松镇刘冲小学教师，福能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合规部经理、综合部经理，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许 萍 （离任）	教授、硕导，现任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兼任福建省首届管理会计咨询专家，福建省审计学会理事，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福建省高级审计师评委会评委，福建省高级会计师评委会评委，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福州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曾兼任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俞金树 （离任）	高级工程师，现任福建福能古雷热电筹建处负责人；兼任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任石狮热电总经理兼总工程师，鸿山热电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
周谟铁 （离任）	高级工程师，现任鸿山热电总经理，国电泉州董事，晋江气电董事，海峡发电董事；曾任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鸿山热电责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林金本	福能集团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2-04	
黄友星	福能集团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5-06	
程志明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5-06	
王 静	南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2-08	
林 群	福能集团	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党委委员	2013-06	
王贵长	福能集团	财务与资产管理部经理	2012-12	
郑建新	福能集团	资本运营部经理	2016-03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林金本	厦门京闽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福建石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5-07	
	福建炼油化工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黄友星	华能霞浦核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5	
	中核霞浦核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5	
	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福建润福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		
	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程元怀	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神华福能（福建雁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神华福能（福建龙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08	
	福建晋江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2	
张小宁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5-09	2017-05
程志明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三峡资本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总经理		
	三峡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三峡福能（平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北京三峡鑫泰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重庆三峡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中水科水电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中广核一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监事		
	三峡电能有限公司	董事		
	德阳东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中车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内蒙古呼和浩特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王 静	福建武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福建南平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福建南平永丰纺织有限公司	董事		
李 宁	厦门大学能源学院、能源研究院	院长、教授、博导	2008-09	
	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核研究中心	副主任	2008	
潘 琰	福州大学	教授	1984-06	
	天一同益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1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5	

	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6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12	
吴玉姜	福建闽君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	2008-08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5	
林 群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4-09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07	
王贵长	福能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07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		
	福建省城乡综合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5-09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福州美伦大饭店有限公司	监事		
	福建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2	
	福建美海旅游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国投京闽（福建）工贸有限公司	监事		
郑建新	海峡股权交易中心（福建）有限公司	董事	2011-11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5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10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7-04	
许建才	华能霞浦核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5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09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2	
	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汪元军	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5	
许 萍（离任）	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教授、硕导	1992-07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2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8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5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5	
俞金树（离任）	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06	
周谟铁（离任）	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5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06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和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制定了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依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领取薪酬，除兼任公司管理职务的董事、监事外，其他董事、监事均未在公司领取津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依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高管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按规定获得。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11.13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潘 琰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叶道正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许 萍	独立董事	离任	到期离任
俞金树	副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变动原因提出辞职
周谟铁	副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变动原因提出辞职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13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16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29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45
销售人员	67
技术人员	846
财务人员	70
行政人员	337
合计	3,16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	27
大学本科	842
大学专科	345
中专、高中及以下	1,951
合计	3,16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的薪酬政策以促进团结、增效益为目标，遵循多劳多得、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的原则，将企业利益与员工利益相结合，逐步建立企业效益与员工薪酬同步增长机制。公司针对不同的岗位特征，采用以下五种不同的薪酬制度：

1. 年薪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依据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实行年薪制。

2. 岗位绩效工资制：公司中层管理、职能管理、科研与科研辅助、生产技术以及生产辅助等工作岗位，以企业经济效益和岗位工作绩效采用岗位绩效工资制。

3. 提成工资制：针对从事销售、供应的人员或团队，采用以业务量或业务利润达成（成本控制）为基础提取报酬的工资制。

4. 计件工资制：公司生产部门的直接生产员工采用计件工资制度，按照生产合格品的数量（或作业量）和预先规定的计件单价，计算员工报酬的工资制度。

5. 包干工资制：以固定总额工资方式支付部分后勤报务类员工完成某方面工作或约定工作时间的一种工资制度。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统一部署、分级管理、分层实施的培训管理体系，坚持以“打造一支精干高效的员工队伍”为宗旨，按照公司战略发展对人力资源的需求，培训工作坚持以公司发展战略和员工需求为主线，以技能提升、能力培养为核心，以岗位技能、针对性、实用性、价值型为重点，公司内部培训为主、内训与外训相结合，为企业经营和发展奠定了良好的人力资源基础。2017年以开展电力职工职业技能竞赛契机，围绕竞赛专业，开展技能培训，员工参与竞赛率达到70%以上，公司上下形成学技术、钻研技术的良好氛围。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77,909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592,995 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开展公司治理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各项法人治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05-18	http://www.sse.com.cn	2017-05-19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12-15	http://www.sse.com.cn	2017-12-16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林金本	否	10	10	7	0	0	否	0
黄友星	否	10	10	7	0	0	否	2
程元怀	否	10	10	8	0	0	否	2
张小宁	否	10	10	7	0	0	否	2
程志明	否	10	10	9	0	0	否	0
王静	否	10	10	9	0	0	否	2
李宁	是	10	10	9	0	0	否	1
许萍	是	9	9	6	0	0	否	2
吴玉姜	是	10	10	7	0	0	否	2

潘 琰	是	1	1	1	0	0	否	1
-----	---	---	---	---	---	---	---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度，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控股股东对同业竞争作出相关承诺并严格履行，截止目前已完成国电泉州 20%股权和石狮热电 46.67%股权的资产注入工作。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重大资产重组时部分承诺的议案》，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关于同业竞争的部分承诺，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建立符合现代企业管理要求的绩效考评机制。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现行的《高管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审查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实施考核评价。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已对外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查询索引：<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查询索引：<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0372 号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能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福能股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福能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附注五、（四）。</p> <p>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福能股份应收账款余额 124,379.33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 2,926.40 万元。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获取客观证据，并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金额方面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1）评价应收账款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结合行业特征、业务类型、客户资质、信用政策，复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包括确定组合的依据、各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p> <p>（3）复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过程、计提</p>

	<p>依据和会计处理，包括单项金额重大（或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p> <p>（4）对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测试及分析，评价应收电价组合、应收供热组合、清洁能源电价补贴款组合、关联方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5）对重要应收账款执行函证程序。</p>
--	---

（二）关联方交易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p> <p>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福能存在与关联方之间的涉及不同交易类别且金额重大的关联方交易。关联方交易披露以及关联方交易定价公允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关联方交易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关联方交易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1）评价关联方交易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根据财务记录、合同协议等资料，结合公开渠道查询信息复核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关系清单及关联方交易金额准确性；</p> <p>（3）复核重大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并与非关联交易价格进行比较，评价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性；</p> <p>（4）选取样本对关联方交易余额执行函证程序。</p>

四、其他信息

福能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福能股份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福能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福能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福能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福能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福能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应建德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邵良明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2,427,553,920.43	2,348,404,403.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 2	22,326.4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 4	188,553,352.22	217,109,554.50
应收账款	七. 5	1,214,529,307.82	952,104,638.87
预付款项	七. 6	209,655,314.45	115,978,657.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 7	793,082.18	3,514,589.7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 9	29,912,544.04	156,936,934.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10	364,564,974.02	328,367,555.53
持有待售资产	七. 11	32,799,111.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3	153,206,514.78	1,013,318,237.89
流动资产合计		4,621,590,447.81	5,135,734,572.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14	124,509,966.00	157,186,888.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7	1,338,609,485.96	229,400,767.40
投资性房地产	七. 18	4,923,838.29	15,192,877.03
固定资产	七. 19	10,433,033,427.69	10,038,217,510.01
在建工程	七. 20	1,024,153,223.52	1,022,367,471.1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七. 22	6,441,681.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 25	360,245,878.67	295,499,505.89
开发支出			
商誉	七. 27	462,953,553.69	462,953,553.69
长期待摊费用	七. 28	384,525.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9	20,716,820.05	20,416,968.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30	1,367,418,997.67	571,907,116.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143,391,398.58	12,813,142,658.85

资产总计		19,764,981,846.39	17,948,877,231.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8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3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5	879,893,650.14	745,793,382.76
预收款项	七.36	31,304,077.42	15,818,349.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53,508,523.70	50,712,731.26
应交税费	七.38	62,024,728.52	63,938,305.80
应付利息	七.39	7,831,956.66	6,556,348.45
应付股利	七.40	53,233,138.26	23,820.66
其他应付款	七.41	115,409,942.08	101,113,731.6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91,818,400.00	546,148,6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25,024,416.78	1,530,105,269.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5,843,945,081.84	5,757,663,281.8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8	2,796,744.52	3,678,230.97
专项应付款	七.49	10,000,000.00	10,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4,262,755.03	28,003,013.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44,131,861.58	54,776,514.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25,136,442.97	5,854,121,040.96
负债合计		8,650,160,859.75	7,384,226,310.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3,792,694,730.00	3,792,694,7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204,978,896.08	3,204,898,274.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 57	18,396,976.50	23,211,875.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 59	452,350,957.62	390,602,580.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60	3,042,986,681.44	2,571,565,831.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11,408,241.64	9,982,973,293.11
少数股东权益		603,412,745.00	581,677,627.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14,820,986.64	10,564,650,920.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764,981,846.39	17,948,877,231.01

法定代表人：林金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东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3,099,966.21	595,331,219.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2,326.4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97,500.00	209,806.65
应收利息		433,463.69	3,087,373.27
应收股利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 2	19,624,312.90	148,840,462.78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0,480,685.48	500,024,971.16
流动资产合计		805,758,254.70	1,347,493,832.8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2,509,966.00	155,186,888.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3	8,966,307,693.79	7,821,323,026.8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12,104.48	245,143.57
在建工程		347,267.19	643,606.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957.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5,279,246.35	52,142,286.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25,556,277.81	8,029,646,909.50
资产总计		10,931,314,532.51	9,377,140,742.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547,678.75	2,502,159.61
应交税费		142,016.07	251,857.33
应付利息		1,172,083.33	
应付股利		24,238.26	23,820.66
其他应付款		104,961,591.45	4,658,448.1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08,847,607.86	7,436,285.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608,769.04	28,493,007.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0,608,769.04	28,493,007.54
负债合计		1,229,456,376.90	35,929,293.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51,825,574.00	1,551,825,57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15,905,789.39	6,315,825,167.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1,822,431.00	85,479,022.6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9,805,563.40	250,346,784.26
未分配利润		1,452,498,797.82	1,137,734,900.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01,858,155.61	9,341,211,449.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31,314,532.51	9,377,140,742.36

法定代表人：林金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东升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99,494,508.90	6,361,710,631.9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799,494,508.90	6,361,710,631.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97,754,369.53	5,047,974,221.39
其中：营业成本		5,396,611,476.50	4,570,781,730.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53,050,906.14	57,047,570.96
销售费用	七.63	37,054,074.51	32,880,148.45
管理费用	七.64	146,653,489.16	120,324,050.88
财务费用	七.65	254,212,584.73	246,344,160.71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10,171,838.49	20,596,560.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5,168.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97,087,593.64	21,877,149.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552,010.12	84,345.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七.69	46,222,236.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5,055,137.32	1,335,613,559.7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0	5,427,534.24	33,086,585.5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1	6,833,250.80	17,150,619.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3,649,420.76	1,351,549,525.9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2	194,367,761.93	281,807,719.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9,281,658.83	1,069,741,806.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9,281,658.83	1,069,741,806.1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5,747,317.74	55,137,531.39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3,534,341.09	1,014,604,274.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14,899.34	-12,311,182.3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14,899.34	-12,311,182.3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14,899.34	-12,311,182.38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814,899.34	-12,311,182.38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44,466,759.49	1,057,430,623.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8,719,441.75	1,002,293,092.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47,317.74	55,137,531.3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6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66

定代表人：林金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东升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310,494.72	275,716.8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544,658.06	16,090,614.61
财务费用		6,536,993.12	-7,540,698.77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68.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5,778,878.67	802,116,122.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551,998.99	84,345.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9,391,900.93	793,290,490.0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8,114.09	618,452.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9,383,786.84	792,672,037.34
减：所得税费用		14,795,995.46	2,289,959.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4,587,791.38	790,382,077.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4,587,791.38	790,382,077.4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656,591.62	-12,311,182.3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656,591.62	-12,311,182.38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656,591.62	-12,311,182.38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0,931,199.76	778,070,895.0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林金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东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82,265,682.48	6,618,898,560.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718,886.46	26,506,445.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4(1)	88,571,209.01	141,346,655.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07,555,777.95	6,786,751,661.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70,463,824.72	3,840,958,532.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4,404,788.76	292,133,676.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1,728,517.99	766,289,709.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4(2)	121,236,296.32	125,799,714.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7,833,427.79	5,025,181,63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9,722,350.16	1,761,570,028.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4,539,080.25	1,400,006,41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223,367.09	21,793,25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36,180.00	615,365.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4(3)	155,462,825.52	32,131,154.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5,361,452.86	1,454,546,184.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2,724,534.88	1,285,336,671.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1,008,651.34	2,581,955,782.9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79,801,421.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4(4)	10,586,874.51	1,274,792.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4,121,481.73	3,868,567,246.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8,760,028.87	-2,414,021,062.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500,000.00	2,814,999,909.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0,500,000.00	129,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35,000,000.00	51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5,500,000.00	3,330,999,909.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3,048,400.00	848,338,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0,669,609.88	617,776,699.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03,300.00	1,001,6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4(6)	1,631,127.26	131,980,172.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5,349,137.14	1,598,095,272.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150,862.86	1,732,904,636.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3,667.35	483,176.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5	80,719,516.80	1,080,936,778.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5,864,403.63	1,264,927,624.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6,583,920.43	2,345,864,403.63

法定代表人：林金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东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7,169,010.51	558,835,804.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7,169,010.51	558,835,804.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08,402.50	7,652,743.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766,978.96	2,872,727.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0,149,192.39	310,205,421.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8,024,573.85	320,730,89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44,436.66	238,104,912.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4,559,080.25	6,41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3,317,025.83	882,385,712.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0,000,000.00	2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7,876,106.08	1,132,392,122.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6,903.03	11,208,130.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78,628,651.34	2,601,243,745.8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479,801,421.00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1,311,580.00	5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0,718,555.37	3,112,451,876.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842,449.29	-1,980,059,754.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85,299,909.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00,000.00	2,685,299,909.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8,533,240.16	311,289,072.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980,172.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533,240.16	543,269,244.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466,759.84	2,142,030,664.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231,252.79	400,075,822.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5,331,219.00	195,255,396.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099,966.21	595,331,219.00

法定代表人：林金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东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92,694,730.00				3,204,898,274.50		23,211,875.84		390,602,580.82		2,571,565,831.95	581,677,627.26	10,564,650,920.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92,694,730.00				3,204,898,274.50		23,211,875.84		390,602,580.82		2,571,565,831.95	581,677,627.26	10,564,650,920.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621.58		-4,814,899.34		61,748,376.80		471,420,849.49	21,735,117.74	550,170,066.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14,899.34				843,534,341.09	5,747,317.74	844,466,759.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621.58							70,500,000.00	70,580,621.5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0,500,000.00	70,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0,621.58								80,621.58
（三）利润分配									61,748,376.80		-372,113,491.60	-54,512,200.00	-364,877,314.80
1. 提取盈余公积									61,748,376.80		-61,748,376.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0,365,114.80	-54,512,200.00	-364,877,314.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17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92,694,730.00			3,204,978,896.08	18,396,976.50	452,350,957.62		3,042,986,681.44	603,412,745.00	11,114,820,986.64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99,216,479.00			817,038,785.80		35,523,058.22		302,040,948.77		1,955,888,304.05	397,841,745.87	7,007,549,321.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99,216,479.00			817,038,785.80		35,523,058.22		302,040,948.77		1,955,888,304.05	397,841,745.87	7,007,549,321.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3,478,251.00			2,387,859,488.70		-12,311,182.38		88,561,632.05		615,677,527.90	183,835,881.39	3,557,101,598.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11,182.38				1,014,604,274.75	55,137,531.39	1,057,430,623.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3,478,251.00			2,387,859,488.70							129,700,000.00	2,811,037,739.7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93,478,251.00			2,387,858,179.95							129,700,000.00	2,811,036,430.9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08.75								1,308.75
（三）利润分配								88,561,632.05		-398,926,746.85	-1,001,650.00	-311,366,764.80
1. 提取盈余公积								88,561,632.05		-88,561,632.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0,365,114.80	-1,001,650.00	-311,366,764.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17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92,694,730.00			3,204,898,274.50		23,211,875.84		390,602,580.82		2,571,565,831.95	581,677,627.26	10,564,650,920.37

法定代表人：林金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东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51,825,574.00				6,315,825,167.81		85,479,022.62		250,346,784.26	1,137,734,900.38	9,341,211,449.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51,825,574.00				6,315,825,167.81		85,479,022.62		250,346,784.26	1,137,734,900.38	9,341,211,449.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621.58		-23,656,591.62		69,458,779.14	314,763,897.44	360,646,706.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656,591.62			694,587,791.38	670,931,199.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621.58						80,621.5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0,621.58						80,621.58
（三）利润分配									69,458,779.14	-379,823,893.94	-310,365,114.80
1. 提取盈余公积									69,458,779.14	-69,458,779.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0,365,114.80	-310,365,114.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17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51,825,574.00				6,315,905,789.39		61,822,431.00		319,805,563.40	1,452,498,797.82	9,701,858,155.6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8,347,323.00				3,927,965,679.11		97,790,205.00		171,308,576.51	736,756,145.47	6,192,167,92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8,347,323.00				3,927,965,679.11		97,790,205.00		171,308,576.51	736,756,145.47	6,192,167,92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3,478,251.00				2,387,859,488.70		-12,311,182.38		79,038,207.75	400,978,754.91	3,149,043,519.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11,182.38			790,382,077.46	778,070,895.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3,478,251.00				2,387,859,488.70						2,681,337,739.7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93,478,251.00				2,387,858,179.95						2,681,336,430.9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08.75						1,308.75
（三）利润分配									79,038,207.75	-389,403,322.55	-310,365,114.80
1. 提取盈余公积									79,038,207.75	-79,038,207.7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0,365,114.80	-310,365,114.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51,825,574.00				6,315,825,167.81		85,479,022.62		250,346,784.26	1,137,734,900.38	9,341,211,449.07

法定代表人：林金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建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东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福建省南平纺织厂,筹建于1970年5月,1972年4月建成投产。1992年8月27日经福建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闽体改[1993]115号文批准,在对原福建省南平纺织厂整体改制基础上,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1月11日经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000100028239。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4]13号文核准,公司于2004年5月14日以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的发行形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8,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4.40元人民币,并于2004年5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9,232.2475万元。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决议批准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年5月29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6]365号文核准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份全部变更为流通股,总股本保持不变。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9,616.1237万元的方案,2006年6月9日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实施后,股本总额变更为28,848.3712万元,该事项于2007年2月10日经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07)验字F-001号验资报告。

2014年7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86号),核准公司向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969,863,611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2014年7月17日,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福建省鸿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和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75%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名下;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价格为464,564.67万元,截至2014年7月18日止公司实际增资96,986.3611万股,其中股本969,863,611.00元,资本公积3,675,783,089.00元;新增股本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4年7月18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113838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126号《关于核准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293,478,251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9.20元/股。截至2016年1月12日止,本公司实际已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人民币普通股29,347.8251万股,募集资金总额2,699,999,909.2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8,663,478.2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681,336,430.95元,其中计入股本293,478,251.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2,387,858,179.95元,增加注册资本293,478,251.00元;新增股本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1月12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110019号验资报告。2016年4月22日,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000156983680C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55,182.5574万股,注册资本为155,182.5574万元,注册地: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安丰桥,总部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09号东煌大厦13楼,法定代表人:林金本。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电力与纺织。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福建省国资委。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发电、供热;电力行业、新能源行业相关技术研发、培训、技术咨询;纺织品,PU革基布的制造;服装、服饰的制造;自产产品出口及本企业所需材料设备的进口;针纺织品,纺织原料,服装,印染助剂,五金、交电,仪器仪表、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铸锻件及通用零部件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8年3月14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福建省鸿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南纺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能龙安热电有限公司
福建福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福能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福能东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2014 年度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反向购买，本公司按反向购买编制合并报表，详见本附注“五、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董事会于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时，对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充分的评价，评价结果表明没有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五、1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五、16 固定资产”、“五、21 无形资产”、“五、28 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A、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

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C、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D、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本公司按反向购买编制合并报表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86号），核准本公司向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969,863,611 股股份购买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福建省鸿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和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75%股权。重组交易完成后，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的 77.07%股份，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10)》以及财政部会计司财会便[2009]17号《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等相关规定，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反向购买。本公司遵从以下原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A、合并财务报表中，法律上子公司的资产、负债应以其在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B、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性余额应当反映的是法律上子公司在合并前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

C、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应当反映法律上子公司合并前发行在外的股份面值以及假定在确定该项企业合并成本过程中新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但是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结构应当反映法律上母公司的权益结构，即法律上母公司发行在外权益性证券的数量及种类。

D、法律上母公司的有关可辨认资产、负债在并入合并财务报表时，应以其在购买日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合并，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法律上母公司（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体现为商誉，小于合并中取得的法律上母公司（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E、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应当是法律上子公司的比较信息（即法律上子公司的前期合并财务报表）。

F、法律上子公司的有关股东在合并过程中未将其持有的股份转换为对法律上母公司股份的，该部分股东享有的权益份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因法律上子公司的部分股东未将其持有的股份转换为法律上母公司的股权，其享有的权益份额仍仅限于对法律上子公司的部分，该部分少数股东权益反映的是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计算享有法律上子公司合并前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另外，对于法律上母公司的所有股东，虽然该项合并中其被认为被购买方，但其享有合并形成报告主体的净资产及损益，不应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列示。

G、因法律上母公司保留资产、负债构成业务，企业合并成本与取得的法律上母公司（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14 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 50%；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投资成本的计算方法为：加权平均法。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 10%或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个别认定法
押金、备用金组合	个别认定法
应收退税组合	个别认定法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款组合	个别认定法
应收电价组合	个别认定法
应收供热组合	个别认定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40	4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各项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产成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

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

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3-5	2.38-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3-5	7.92-19.40
纺织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5	3	6.47-13.86
电力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	4.75-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20	3-5	4.75-24.2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

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25-50 年	土地使用年限
软件	5-10 年	估计的使用年限
海域使用权	40-50 年	海域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

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销售商品收入的具体原则

电力销售：每月按上网电量及上网电价结算并确认电力销售收入。其中：①燃煤发电根据燃煤机组标杆上网电价结算上网电量；②燃气发电根据燃气发电上网电价结算上网电量；③可再生能源发电（包括陆上风力发电、海上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等）按相应的可再生能源发电上网标杆电价结算上网电量。

热力销售：每月按抄表数量及合同价格结算并确认热力销售收入。

产品销售：本公司的产品销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①公司已将产品或产品的提货凭证交付给购货方；②按照合同协议约定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购货方；③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④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4)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判断依据：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确认时点：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款项时确认。

会计处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或其他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不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均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判断依据：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时点：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按应收金额计量，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确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不属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款项时确认。

会计处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

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8年3月1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849,281,658.83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0.00元。
(2) 满足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比较数据不调整。		持有待售资产：32,799,111.45元
(3)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	2018年3月1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其他收益：46,222,236.15元

不调整。		
------	--	--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3%、11%；享受出口退税产品执行“免、抵、退”政策；享受风力发电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改增缴纳增值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2.5%、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福煤大蚶山(莆田)风电有限公司（后海二期）	减半按 12.5
福煤后海(莆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后海一期）	减半按 12.5
福能（漳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黄坑风电场、隆教风电场）	减半按 12.5
福能（漳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新村风电场）	免征期
福建惠安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小岞风电场）	减半按 12.5
福能（仙游）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草山风电场）	免征期
福能埭头（莆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大蚶山风电场）	免征期
福能平海(莆田)风电发电有限公司（石塘风电场）	免征期
福能(龙海)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新厝风电场、港尾风电场）	免征期
云南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管粮山农业光伏电站项目）	免征期
南平市配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南平新城低碳科技园光伏项目）	免征期

福建省晋江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减半按 12.5
福建南纺有限责任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风力发电子公司、福建省晋江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享受风力发电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规定，本公司以下子公司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1) 云南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财税[2008]46号，国税发[2009]80号文，管粮山农业光伏电站项目 2017 年至 2019 年免征所得税，2020 年至 2022 年所得税减按 12.5%计征。

(2) 南平市配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财税[2008]46号，国税发[2009]80号文，南平新城低碳科技园光伏项目 2017 年至 2019 年免征所得税，2020 年至 2022 年所得税减按 12.5%计征。

(3) 福煤大蚶山(莆田)风电有限公司根据优惠备[2011]51号文，后海二期 2012 年至 2014 年免征所得税，2015 年至 2017 年所得税减按 12.5%计征。

(4) 福煤后海(莆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根据优惠备[2012]68号文，后海一期 2012 年至 2014 年免征所得税，2015 年至 2017 年所得税减按 12.5%计征。

(5) 福能(漳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减免(备案)表，黄坑风电场、隆教风电场于 2013 年至 2015 年免征所得税，2016 年至 2018 年减按 12.5%计征；新村风电场于 2015 年至 2017 年免征所得税，2018 年至 2020 年减按 12.5%计征。

(6) 福建惠安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事项备案表，小岞风电场 2013 年至 2015 年免征所得税，2016 年至 2018 年减按 12.5%计征。

(7) 福能(仙游)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事项备案表，草山风电场 2015 年至 2017 年免征所得税，2018 年至 2020 年减按 12.5%计征。

(8) 福能埭头(莆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事项备案表，大蚶山风电场 2015 年至 2017 年免征所得税，2018 年至 2020 年减按 12.5%计征。

(9) 福能平海(莆田)风电发电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08]46号，国税发[2009]80号文，石塘风电场 2016 年至 2018 年免征所得税，2019 年至 2021 年所得税减按 12.5%计征。

(10) 福能(龙海)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财税[2008]46号，国税发[2009]80号文，新厝风电场、港尾风电场于 2016 年至 2018 年免征所得税，2019 年至 2021 年所得税减按 12.5%计征。

(11) 福建省晋江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事项备案表，2012 年至 2014 年免征所得税，2015 年至 2017 年所得税减按 12.5%计征。

根据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和福建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闽科高[2015]37号文，福建南纺有限责任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535000281，有效期 3 年。根据南地税征税通[2015]36号税务事项通知书(备案通知)，福建南纺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至 2017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所得税减按 15%计征。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48,872.48	34,274.66
银行存款	2,425,633,391.35	2,345,772,178.64
其他货币资金	1,871,656.60	2,597,950.33
合计	2,427,553,920.43	2,348,404,403.6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970,000.00	2,540,000.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合计	970,000.00	2,540,00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970,000.00 元为本公司向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326.42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22,326.42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22,326.42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8,253,352.22	217,109,554.50
商业承兑票据	300,000.00	
合计	188,553,352.22	217,109,554.5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0,504,478.1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70,504,478.11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61,267.87	0.88	9,862,927.57	89.98	1,098,340.30	10,961,267.87	1.12	8,363,035.27	76.30	2,598,232.6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9,073,966.41	98.01	7,778,355.73	0.64	1,211,295,610.68	953,311,058.79	97.41	6,115,663.93	0.64	947,195,394.8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58,031.39	1.11	11,622,674.55	84.48	2,135,356.84	14,428,755.05	1.47	12,117,743.64	83.98	2,311,011.41
合计	1,243,793,265.67	100.00	29,263,957.85		1,214,529,307.82	978,701,081.71	100.00	26,596,442.84		952,104,638.8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润景实业有限公司	4,229,471.82	4,229,471.82	100.00	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安徽威格森新材料有限公司	3,070,661.70	3,070,661.70	100.00	无财产可供执行, 终结本次执行
石狮松盛皮业贸易有限公司	3,661,134.35	2,562,794.05	70.00	进入执行程序, 查封房产一套
合计	10,961,267.87	9,862,927.57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6,052,418.38	2,302,620.93	5.00
1 年以内小计	46,052,418.38	2,302,620.93	5.00
1 至 2 年	1,460,113.24	146,011.32	10.00
2 至 3 年	9,831,396.16	1,966,279.24	20.00
3 至 4 年	1,684,709.13	673,883.65	40.00
4 至 5 年	2,739,944.29	2,191,955.43	80.00
5 年以上	497,605.16	497,605.16	100.00
合计	62,266,186.36	7,778,355.7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2,026,169.07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款	528,890,178.42		
应收电价组合	594,200,354.62		
应收供热组合	31,691,077.94		
合计	1,156,807,780.0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831,187.5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06,467.5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57,204.9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排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108,728,227.94	89.14	
第二名	14,332,257.15	1.15	

单位排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三名	6,599,013.18	0.53	329,950.66
第四名	4,933,785.67	0.40	246,689.28
第五名	4,509,240.00	0.36	901,848.00
合计	1,139,102,523.94	91.58	1,478,487.9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8,095,033.03	99.26	115,978,538.67	100.00
1 至 2 年	1,560,170.33	0.74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11.09		118.75	
合计	209,655,314.45	100.00	115,978,657.4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排名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44,590,950.08	68.97
第二名	49,771,097.28	23.74
第三名	2,033,500.31	0.97
第四名	1,691,716.28	0.81
第五名	1,539,925.71	0.73
合计	199,627,189.66	95.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77,443.42	2,773,305.48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活期存款	715,638.76	741,284.29
合计	793,082.18	3,514,589.77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128,670.96	99.71	216,126.92	0.72	29,912,544.04	157,239,762.59	99.96	302,828.04	0.19	156,936,934.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095.00	0.29	89,095.00	100.00		68,764.00	0.04	68,764.00	100.00	
合计	30,217,765.96	100.00	305,221.92		29,912,544.04	157,308,526.59	100.00	371,592.04		156,936,934.5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82,468.22	19,123.41	5.00

1 年以内小计	382,468.22	19,123.41	5.00
1 至 2 年	101,670.00	10,167.00	10.00
2 至 3 年	1,000.00	200.00	20.00
3 至 4 年	14,259.00	5,703.60	40.00
4 至 5 年	10,463.00	8,370.40	80.00
5 年以上	172,562.51	172,562.51	100.00
合计	682,422.73	216,126.9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押金、备用金组合	22,839,614.20		
应收退税组合	6,606,634.03		
合计	29,446,248.2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8,665.8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5,036.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备用金	22,839,614.20	152,448,004.01
应收退税款	6,606,634.03	4,134,934.63
其他往来	771,517.73	725,587.95
合计	30,217,765.96	157,308,526.5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代垫款	18,958,170.90	1年以内	62.74	
第二名	增值税即征即退	4,871,377.10	1年以内	16.12	
第三名	增值税即征即退	1,234,251.71	1年以内	4.08	
第四名	押金	1,092,000.00	1年以内	3.61	
第五名	备用金	705,254.23	1年以内	2.33	
合计		26,861,053.94		88.8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金库莆田市中心支库	增值税即征即退	4,871,377.10	1年以内	依据财税[2008]156号文, 预计下一会计期间全额收回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金库晋江市支库	增值税即征即退	1,234,251.71	1年以内	依据财税[2008]156号文, 预计下一会计期间全额收回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金库惠安县支库	增值税即征即退	501,005.22	1年以内	依据财税[2008]156号文, 预计下一会计期间全额收回
合计		6,606,634.03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7,249,971.35	4,110,794.15	243,139,177.20	224,426,883.49	5,283,809.21	219,143,074.28
在产品	29,908,727.21		29,908,727.21	24,337,066.46		24,337,066.46
库存商品	96,635,577.98	6,447,760.99	90,187,816.99	90,168,987.04	6,087,939.32	84,081,047.72
周转材料	810,939.48		810,939.48	487,614.04		487,614.04
在途物资	263,799.55		263,799.55	66,926.36		66,926.36
委托加工物资	254,513.59		254,513.59	251,826.67		251,826.67
合计	375,123,529.16	10,558,555.14	364,564,974.02	339,739,304.06	11,371,748.53	328,367,555.53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283,809.21	2,086,695.62		3,259,710.68		4,110,794.1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087,939.32	4,521,757.02		4,161,935.35		6,447,760.99
周转材料						
合计	11,371,748.53	6,608,452.64		7,421,646.03		10,558,555.1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南纺针刺一厂土地厂房	23,366,738.36	/		2018年
鼓山福兴投资区地产	9,432,373.09	/		2018年
合计	32,799,111.45			/

其他说明：

注：详见附注“十五、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和处置组”。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870,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预计一年以内抵扣)	133,508,297.55	132,340,601.81
预交企业所得税	740,592.62	10,812,363.49
其他	18,957,624.61	165,272.59
合计	153,206,514.78	1,013,318,237.89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24,939,658.00	429,692.00	124,509,966.00	157,616,580.16	429,692.00	157,186,888.1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22,509,966.00		122,509,966.00	155,186,888.16		155,186,888.16
按成本计量的	2,429,692.00	429,692.00	2,000,000.00	2,429,692.00	429,692.00	2,000,000.00
合计	124,939,658.00	429,692.00	124,509,966.00	157,616,580.16	429,692.00	157,186,888.16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91,168,828.00		91,168,828.00
公允价值	122,509,966.00		122,509,966.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31,341,138.00		31,341,138.00
已计提减值金额			

注：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成本系反向收购购买日 2014 年 7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及后续增加投资成本。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南平市投资担保中心	2,000,000.00			2,000,000.00					3.92	
福建南平水泥股份公司	169,692.00			169,692.00	169,692.00			169,692.00	0.03	
福建立丰印染股份公司	260,000.00			260,000.00	260,000.00			260,000.00	0.36	
合计	2,429,692.00			2,429,692.00	429,692.00			429,692.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429,692.00		429,692.0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429,692.00		429,692.00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福建省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96,292.76			-333.22						-20,095,959.54	
小计	20,096,292.76			-333.22						-20,095,959.54	
二、联营企业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39,879,152.42	210,000,000.00		281,031.86						350,160,184.28	
华能霞浦核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中核霞浦核电有限公司	1,925,322.22			170,080.35		80,621.58				2,176,024.15	
福建宁德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4,800,000.00								24,800,000.00	
国核（福建）核电有限公司	17,500,000.00									17,500,000.00	
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71,578,976.95		13,808,799.93				-10,733,333.33		174,654,443.55	
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543,466,847.20		1,152,353.12						544,619,200.32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8,159,555.58		19,140,066.95						167,299,622.53	
宁德市环三售电有限公司		17,400,000.00		11.13						17,400,011.13	
小计	209,304,474.64	1,105,405,379.73		34,552,343.34		80,621.58		-10,733,333.33		1,338,609,485.96	
合计	229,400,767.40	1,105,405,379.73		34,552,010.12		80,621.58		-10,733,333.33		-20,095,959.54	1,338,609,485.96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576,659.16	12,579,753.06		28,156,412.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061,527.80	12,579,753.06		15,641,280.86
(1) 处置	3,061,527.80	12,579,753.06		15,641,280.86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515,131.36			12,515,131.3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683,805.42	4,279,729.77		12,963,535.19
2. 本期增加金额	519,477.57	317,188.08		836,665.65
(1) 计提或摊销	519,477.57	317,188.08		836,665.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611,989.92	4,596,917.85		6,208,907.77
(1) 处置	1,611,989.92	4,596,917.85		6,208,907.77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591,293.07			7,591,293.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923,838.29			4,923,838.29
2. 期初账面价值	6,892,853.74	8,300,023.29		15,192,877.0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深圳市瑞鹏大厦 2 栋 12F 套房	1,421,233.55	因其他相关户的土地出让金问题
合计	1,421,233.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力机器设备	纺织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33,809,931.70	11,049,201,795.96	657,398,191.58	37,755,482.81	77,264,842.34	14,255,430,244.39
2. 本期增加金额	250,206,684.76	698,333,074.23	2,343,248.45	2,245,268.25	202,599,157.01	1,155,727,432.70
(1) 购置	992,323.00	17,211,973.10	1,541,281.91	2,245,268.25	2,574,076.55	24,564,922.81
(2) 在建工程转入	249,214,361.76	681,121,101.13	801,966.54		200,025,080.46	1,131,162,509.8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9,358,162.06	18,750,647.21	68,965,283.48	1,782,256.39	4,996,634.84	123,852,983.98
(1) 处置或报废	29,358,162.06	18,750,647.21	68,965,283.48	1,782,256.39	4,996,634.84	123,852,983.98
4. 期末余额	2,654,658,454.40	11,728,784,222.98	590,776,156.55	38,218,494.67	274,867,364.51	15,287,304,693.1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87,239,744.23	3,063,037,122.05	427,339,174.42	22,923,078.55	51,573,301.06	4,152,112,420.31
2. 本期增加金额	95,343,184.52	590,699,444.46	34,642,454.29	2,979,282.49	14,329,014.28	737,993,380.04
(1) 计提	95,343,184.52	590,699,444.46	34,642,454.29	2,979,282.49	14,329,014.28	737,993,380.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3,684,459.76	5,582,506.66	54,880,898.25	1,518,173.05	4,780,503.55	80,446,541.27
(1) 处置或报废	13,684,459.76	5,582,506.66	54,880,898.25	1,518,173.05	4,780,503.55	80,446,541.27
4. 期末余额	668,898,468.99	3,648,154,059.85	407,100,730.46	24,384,187.99	61,121,811.79	4,809,659,259.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2,099,160.76	52,968,372.31		32,781.00	65,100,314.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2,099,160.76	8,389,146.97			20,488,307.73
(1) 处置或报废		12,099,160.76	8,389,146.97			20,488,307.73
4. 期末余额			44,579,225.34		32,781.00	44,612,006.3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85,759,985.41	8,080,630,163.13	139,096,200.75	13,834,306.68	213,712,771.72	10,433,033,427.69
2. 期初账面价值	1,846,570,187.47	7,974,065,513.15	177,090,644.85	14,832,404.26	25,658,760.28	10,038,217,510.0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运输设备	175,263.70
房屋及建筑物	1,246,789.51
合计	1,422,053.21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龙安热电厂房及办公楼	216,862,757.97	本期竣工，正在办理
新南针轧光车间	252,372.97	老旧房屋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港尾风电场	71,128,730.81		71,128,730.81	17,422,731.79		17,422,731.79
坪洋风电场	47,703,371.07		47,703,371.07	84,422,967.15		84,422,967.15
顶岩山风电场	196,847,575.87		196,847,575.87	109,901,739.86		109,901,739.86
惠安小岞风电场				15,159,804.71		15,159,804.71
综合办公大楼	104,732,003.88		104,732,003.88	78,269,876.17		78,269,876.17
潘宅风电场	23,254,740.80		23,254,740.80	7,511,790.87		7,511,790.87
管粮山农业光伏电站项目				185,500,700.23		185,500,700.23
外山风电场	98,633,093.56		98,633,093.56	6,959,884.15		6,959,884.15
洋坪风电场	23,289,846.27		23,289,846.27	5,169,183.62		5,169,183.62
升压站	41,464,602.36		41,464,602.36	23,293,105.30		23,293,105.30
职工周转房				40,391,727.00		40,391,727.00
超低排放改造工程				42,511,424.53		42,511,424.53
龙安热电新建工程项目	15,919,875.09		15,919,875.09	378,539,431.85		378,539,431.85
南纺高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	215,046,932.95		215,046,932.95	20,141,341.74		20,141,341.74
福能晋南热电联产项目	13,261,722.25		13,261,722.25			
平海湾 F 区海上风电项目	70,741,641.46		70,741,641.46			
石城海上风电项目	43,214,238.54		43,214,238.54			
福建闽中光伏项目 EPC 工程	11,715,657.88		11,715,657.88			
东南电化光伏项目	11,444,144.10		11,444,144.10			
埭头 500KV 线路	7,879,707.11		7,879,707.11	110,077.74		110,077.74
纺织机器设备技改项目	27,061,927.11		27,061,927.11	4,422,440.91		4,422,440.91
工程设备技改				1,665,114.23		1,665,114.23
软件系统工程	813,412.41		813,412.41	330,522.47		330,522.47
数据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643,606.84		643,606.84
合计	1,024,153,223.52		1,024,153,223.52	1,022,367,471.16		1,022,367,471.1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港尾风电场	400,710,000.00	17,422,731.79	53,705,999.02			71,128,730.81	50.23	在建	12,094,079.39	2,145,487.15	5.35	募集资金
坪洋风电场	300,530,000.00	84,422,967.15	131,762,143.11	168,481,739.19		47,703,371.07	73.61	在建	15,472,267.95	3,166,697.26	5.13	募集资金
顶岩山风电场	472,590,000.00	109,901,739.86	90,773,494.01		3,827,658.00	196,847,575.87	42.47	在建	10,579,067.29	2,704,722.22	4.90	募集资金
惠安小岞风电场	241,700,000.00	15,159,804.71			15,159,804.71		54.96	部分完工	5,783,353.25			自筹资金
综合办公大楼	150,000,000.00	78,269,876.17	26,462,127.71			104,732,003.88	77.34	在建				自筹资金
潘宅风电场	708,356,500.00	7,511,790.87	15,742,949.93			23,254,740.80	3.74	在建				募集资金
管粮山农业光伏电站项目	323,168,400.00	185,500,700.23	18,507,138.52	204,007,838.75			63.13	完工	8,491,930.94	3,567,677.70	4.28	自筹资金
外山风电场	189,033,600.00	6,959,884.15	91,673,209.41			98,633,093.56	52.12	在建	1,507,933.98	1,356,295.76	4.26	募集资金
洋坪风电场	181,225,700.00	5,169,183.62	18,120,662.65			23,289,846.27	12.79	在建	800,047.36	742,966.54	4.22	募集资金
升压站	93,895,200.00	23,293,105.30	18,171,497.06			41,464,602.36	44.16	在建				自筹资金
职工周转房	50,658,200.00	40,391,727.00	11,145,498.87	51,537,225.87			101.73	完工				自筹资金
超低排放改造工程	172,910,000.00	42,511,424.53	115,488,217.77	157,999,642.30			96.82	完工				自筹资金
龙安热电新建工程项目	760,000,000.00	378,539,431.85	151,457,891.70	514,077,448.46		15,919,875.09	74.30	部分完工	12,370,405.66	8,137,873.46	4.65	自筹资金

南纺高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	400,000,000.00	20,141,341.74	212,391,571.99	17,485,980.78		215,046,932.95	58.14	在建	2,659,593.34	2,659,593.34	3.50	自筹资金
福能晋南热电联产项目	1,058,990,000.00		45,097,951.85		31,836,229.60	13,261,722.25	4.26	在建				自筹资金
平海湾F区海上风电项目	3,683,634,000.00		70,741,641.46			70,741,641.46	1.92	在建				募集资金
石城海上风电项目	3,629,980,000.00		43,214,238.54			43,214,238.54	1.19	在建				自筹资金
合计	12,817,381,600.00	1,015,195,708.97	1,114,456,233.60	1,113,589,875.35	50,823,692.31	965,238,374.91			69,758,679.16	24,481,313.43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25,485.05	
电力机器设备	178,290.60	
纺织机器设备	5,695,238.27	
运输设备	60,053.55	
其他设备	182,614.35	
合计	6,441,681.82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海域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9,832,797.78	23,987,833.00	17,175,809.16	340,996,439.94
2. 本期增加金额	84,012,016.96		532,900.08	84,544,917.04
(1) 购置			392,241.31	392,241.3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35,663,887.60		140,658.77	35,804,546.37
(5) 其他	48,348,129.36			48,348,129.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0,018,459.30			10,018,459.30
(1) 处置	10,018,459.30			10,018,459.30
4. 期末余额	373,826,355.44	23,987,833.00	17,708,709.24	415,522,897.6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4,113,557.31	3,163,998.25	8,219,378.49	45,496,934.05
2. 本期增加金额	8,600,596.80	526,256.62	2,752,611.86	11,879,465.28
(1) 计提	8,600,596.80	526,256.62	2,752,611.86	11,879,465.28

3. 本期减少金额	2,099,380.32			2,099,380.32
(1) 处置	2,099,380.32			2,099,380.32
4. 期末余额	40,614,773.79	3,690,254.87	10,971,990.35	55,277,019.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3,211,581.65	20,297,578.13	6,736,718.89	360,245,878.67
2. 期初账面价值	265,719,240.47	20,823,834.75	8,956,430.67	295,499,505.89

本期末无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反向购买	461,753,553.69			461,753,553.69
福建省南平新南针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合计	462,953,553.69			462,953,553.69

注: 本公司 2014 年向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构成反向购买, 形成商誉 461,753,553.69 元。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50,225.22	65,700.00		384,525.22
合计		450,225.22	65,700.00		384,525.22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9,947,177.79	10,470,659.71	68,430,445.60	12,027,619.3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2,541,717.19	3,135,429.31	959,055.00	239,763.77
折旧或摊销差	2,283,446.10	570,861.52	2,119,469.84	529,867.46
工资及福利	5,756,901.37	1,059,180.76	6,915,833.85	1,213,964.87
递延收益	23,922,755.03	5,480,688.75	27,623,013.91	6,405,753.48
合计	104,451,997.48	20,716,820.05	106,047,818.20	20,416,968.8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43,645,134.93	23,523,092.54	160,474,044.59	26,283,506.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2,429,908.00	20,607,477.00	113,972,030.16	28,493,007.5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168.16	1,292.04		
合计	226,080,211.09	44,131,861.58	274,446,074.75	54,776,514.2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工程款	156,547,921.84	278,427,238.38
待抵扣进项税（预计一年以上抵扣）	107,388,959.22	114,422,770.40
项目前期费用	120,584,515.61	179,057,107.84
预付股权转让款	982,897,601.00	
合计	1,367,418,997.67	571,907,116.62

其他说明：

预付设备款、工程款系预付的在建工程项目款项，包括预付的土地款、设备款、工程建设款等；待抵扣增值税系预计抵扣期超过一年的增值税进项税；项目前期费用系正在办理立项批文的在建工程项目前期费用。

预付股权转让款系预付购买华润电力（温州）有限公司 20%股权和华润电力（六枝）有限公司 51%股权款项，详见附注“十五、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80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08,317,904.13	649,091,645.77
1-2 年（含 2 年）	113,160,627.09	65,189,138.45
2-3 年（含 3 年）	41,736,274.29	9,538,071.49
3 年以上	16,678,844.63	21,974,527.05
合计	879,893,650.14	745,793,382.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29,597,856.50	未到结算期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3,794,000.00	未到结算期
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11,088,000.00	未到结算期
广东明阳风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426,101.55	未到结算期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5,422,391.00	未到结算期
福建省兴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491,363.00	未到结算期
福建省东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335,029.53	未到结算期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公司	3,430,898.22	未到结算期
合计	78,585,639.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165,160.10	15,711,383.22
1-2 年（含 2 年）	43,398.21	53,539.74
2-3 年（含 3 年）	45,317.60	2,028.84
3 年以上	50,201.51	51,397.31
合计	31,304,077.42	15,818,349.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9,266,366.44	351,776,711.29	348,809,952.48	52,233,125.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6,325.60	20,018,426.40	19,725,371.75	389,380.25
三、辞退福利	1,350,039.22		464,021.02	886,018.2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0,712,731.26	371,795,137.69	368,999,345.25	53,508,523.7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787,013.13	296,687,090.61	293,155,459.25	48,318,644.49
二、职工福利费		19,342,607.35	19,342,607.35	
三、社会保险费	93,284.39	11,999,258.54	12,026,785.45	65,757.4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41,541.07	10,680,296.38	10,662,037.32	59,800.13
工伤保险费	26,457.65	833,685.20	859,494.51	648.34
生育保险费	25,285.67	485,276.96	505,253.62	5,309.01
四、住房公积金	49,385.00	15,763,130.54	15,798,649.76	13,865.7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36,683.92	7,984,624.25	8,486,450.67	3,834,857.5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9,266,366.44	351,776,711.29	348,809,952.48	52,233,125.2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8,218.61	19,344,599.42	19,045,601.31	367,216.72
2、失业保险费	28,106.99	673,826.98	679,770.44	22,163.5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6,325.60	20,018,426.40	19,725,371.75	389,380.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413,621.83	19,243,424.03
企业所得税	41,208,575.21	39,842,297.40
个人所得税	1,322,571.84	972,457.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6,320.47	1,124,697.40
房产税	983,866.57	740,466.68
教育费附加	776,586.51	965,881.61
土地使用税	961,967.33	770,356.41
印花税	363,124.10	245,280.72
其他	38,094.66	33,444.52
合计	62,024,728.52	63,938,305.80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841,123.33	6,556,348.45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90,833.3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7,831,956.66	6,556,348.4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4,238.26	23,820.66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应付股利-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53,208,900.00	
合计	53,233,138.26	23,820.66

4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供应商往来	10,737,475.50	6,893,151.87
工程保留金、质保金；保证金及押金	64,949,100.86	63,059,600.15
其他	39,723,365.72	31,160,979.62

合计	115,409,942.08	101,113,731.64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省第一电力建设公司	16,512,129.78	未到结算期
福州第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763,476.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2,275,605.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91,818,400.00	546,148,6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691,818,400.00	546,148,6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423,800,000.00	1,779,5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172,713,000.00	932,236,400.00
信用借款	3,247,432,081.84	3,045,926,881.84
合计	5,843,945,081.84	5,757,663,281.84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2,796,744.52	3,678,230.97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2,796,744.52	3,678,230.97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搬迁补助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财政拨入专项资金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180,638.91	100,000.00	762,888.88	14,517,750.03	收到政府补助
排污权交易收入	12,822,375.00		3,077,370.00	9,745,005.00	排污权交易
合计	28,003,013.91	100,000.00	3,840,258.88	24,262,755.03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压蒸汽技术改造项目	9,800,638.91		722,333.32		9,078,305.59	与资产相关
两化融合奖励专项资金	380,000.00		40,000.00		340,000.00	与资产相关
低碳发展项目补助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码头岸电系统补助		100,000.00	555.56		99,444.4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180,638.91	100,000.00	762,888.88		14,517,750.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本(元)	3,792,694,730.00						3,792,694,730.00
股份总数	1,551,825,574.00						1,551,825,574.00

其他说明：

公司2014年度向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969,863,611股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构成反向购买，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反映购买方（法律上的子公司）合并前发行在外的股份面值2,697,000,000.00元以及假定在确定该项企业合并成本过程中新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802,216,479.00元。重组交易完成后按反向购买编制的合并报表股本总额3,499,216,479.00元。

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人民币普通股293,478,251股，募集资金总额2,699,999,909.2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8,663,478.2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681,336,430.95元，其中计入股本293,478,251.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2,387,858,179.95元，增加注册资本293,478,251.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按反向购买编制的合并报表股本总额3,792,694,730.00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结构反映本公司（被购买方）的权益结构，即本公司（被购买方）发行在外权益性证券的数量及种类。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1,551,825,574股。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204,896,965.75			3,204,896,965.75
其他资本公积	1,308.75	80,621.58		81,930.33
合计	3,204,898,274.50	80,621.58		3,204,978,896.0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报告期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80,621.58元，系本报告期联营企业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形成。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211,875.84	8,111,386.00	10,898,438.84	2,027,846.50	-4,814,899.34		18,396,976.50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211,875.84	8,111,386.00	10,898,438.84	2,027,846.50	-4,814,899.34		18,396,976.50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3,211,875.84	8,111,386.00	10,898,438.84	2,027,846.50	-4,814,899.34		18,396,976.50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90,602,580.82	61,748,376.80		452,350,957.6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90,602,580.82	61,748,376.80		452,350,957.6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数61,748,376.80元系反向购买中，购买方（法律上的子公司）本期计提的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71,565,831.95	1,955,888,304.0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71,565,831.95	1,955,888,304.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3,534,341.09	1,014,604,274.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1,748,376.80	88,561,632.0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0,365,114.80	310,365,114.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42,986,681.44	2,571,565,831.95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29,352,577.42	5,366,902,863.55	6,307,543,754.58	4,552,400,328.06
其他业务	70,141,931.48	29,708,612.95	54,166,877.35	18,381,402.19
合计	6,799,494,508.90	5,396,611,476.50	6,361,710,631.93	4,570,781,730.25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806,655.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475,424.53	22,623,844.95
教育费附加	16,505,737.99	20,695,124.53
房产税	8,745,159.44	6,856,801.69
土地使用税	4,754,688.87	3,244,233.15
车船使用税	53,458.16	11,029.76
印花税	4,516,015.81	2,921,895.81
其他	421.34	-112,014.36
合计	53,050,906.14	57,047,570.96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109,970.83	12,641,302.38
运杂费	18,820,708.90	17,165,957.49
营销费用	884,860.91	1,113,563.12
其他	2,238,533.87	1,959,325.46
合计	37,054,074.51	32,880,148.45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488,178.90	52,767,454.57
折旧摊销费	22,072,940.70	19,002,540.66
税费	4,041,604.83	15,242,814.83
保险费	973,088.86	1,147,832.66
聘请中介及咨询费	7,331,211.04	6,528,383.90
业务招待费	1,853,022.14	1,957,250.59
会务费	682,197.81	578,260.47
办公费	7,789,341.06	5,534,668.23
研发费用	2,219,735.93	2,001,552.08
广告宣传费	1,654,759.65	1,386,806.34
租赁费	3,835,375.45	3,467,899.06
交通差旅费	4,406,463.20	4,571,433.26
邮电通讯费	1,300,234.49	1,138,221.99
物料消耗及修理费	1,235,238.86	882,996.59
诉讼费	86,669.79	19,700.00
其他	11,683,426.45	4,096,235.65
合计	146,653,489.16	120,324,050.88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78,507,531.27	274,791,416.17
减：利息收入	-30,693,790.82	-28,807,150.56

汇兑损益	640,265.32	-842,018.74
其他	5,758,578.96	1,201,913.84
合计	254,212,584.73	246,344,160.71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63,385.85	3,869,217.79
二、存货跌价损失	6,608,452.64	4,628,181.5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099,160.76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0,171,838.49	20,596,560.14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168.1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5,168.16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552,010.12	84,345.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86,993.20	329,270.31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0,042,597.02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248,042.50	6,040,054.00
理财产品收益	6,241,991.26	15,423,479.67
其他	15,959.54	
合计	97,087,593.64	21,877,149.16

69、其他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38,074,827.27		收益相关
中压蒸汽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722,333.32		资产相关
码头岸电系统补助	555.56		资产相关
纳税大户奖励金	160,000.00		收益相关
南平市工业企业节能绩效奖励资金	4,800,000.00		收益相关
工业稳定增长正向激励奖励资金	50,000.00		收益相关
工业博览会补助资金	5,000.00		收益相关
城市建成区燃煤锅奖励	608,300.00		收益相关
运行监测奖励	1,220.00		收益相关
污染源深度减排奖励金	1,800,000.00		收益相关
合计	46,222,236.15		

70、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086.79	51,446.58	17,086.7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086.79	51,446.58	17,086.7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88,500.00	30,181,144.67	888,500.00
盘盈利得	326,222.57		326,222.57
违约金、罚款收入	523,123.00	2,450.00	523,123.00
其他	3,672,601.88	2,851,544.31	3,672,601.88
合计	5,427,534.24	33,086,585.56	5,427,534.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25,106,545.35	收益相关
中压蒸汽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722,333.32	资产相关
两化融合奖励专项资金	40,000.00	40,000.00	资产相关

南平市工业企业节能绩效奖励资金		1,250,000.00	收益相关
省区域发展、对外合作、星火、创新资金科技项目计划和经费		800,000.00	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改造省级专项切块资金		400,000.00	收益相关
直供区省级制造业企业调峰生产奖励		394,358.00	收益相关
省级专项切块资金（两化融合专项）项目		290,000.00	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创新项目和工业设计奖励项目		210,000.00	收益相关
市级科技计划项目		80,000.00	收益相关
福建省创新方法专项配套经费后补助		60,000.00	收益相关
职工小发明小创造扶持项目		50,000.00	收益相关
中央进口贴息项目		47,208.00	收益相关
省级外贸展会及中小开扶持资金		19,000.00	收益相关
延平区黄标车淘汰奖励		28,800.00	收益相关
就业专项资金补助		15,400.00	收益相关
外贸出口扶持资金		6,900.00	收益相关
莆田市荔城区财政局招商引资款		254,100.00	收益相关
惠安经济和信息化局鼓励企业款		50,000.00	收益相关
两化融合奖励金		210,000.00	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资金		35,000.00	收益相关
毕业生就业见习经费补助		1,500.00	收益相关
纳税大户奖励金		110,000.00	收益相关
石狮鸿山镇财政所受灾补贴	17,000.00		收益相关
石狮市财政局付安监局企业补助	10,000.00		收益相关
市环保局车辆报废补贴	20,800.00		收益相关
荔城区财政局科学技术奖励金	700,700.00		收益相关
发展经济先进单位奖励金	100,000.00		收益相关
合计	888,500.00	30,181,144.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1、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01,876.91	12,123,646.02	901,876.9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01,876.91	12,123,646.02	901,876.9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464,460.80	1,753,600.00	1,464,460.80
罚款滞纳金支出	3,774,892.58	2,351,132.87	3,774,892.58
赔偿支出	650,030.90	14,689.26	650,030.90
其他	41,989.61	907,551.15	41,989.61
合计	6,833,250.80	17,150,619.30	6,833,250.80

72、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7,426,735.22	291,924,154.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58,973.29	-10,116,434.83
合计	194,367,761.93	281,807,719.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43,649,420.7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0,912,355.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1,511,033.0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279,009.8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950,013.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637,443.0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94,367,761.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专项补贴、补助款	8,373,020.00	9,312,266.00
利息收入	33,415,298.41	26,432,398.00
排污权交易收入		15,386,850.00
天然气置换补偿款		42,261,598.88
其他往来款项	46,158,019.74	47,942,445.71
营业外收入	624,870.86	11,096.80
合计	88,571,209.01	141,346,655.3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支出	63,895,581.98	54,305,458.54
财务费用支出	4,127,451.70	1,201,913.84
其他往来款项	47,357,937.12	65,498,380.53
营业外支出	5,855,325.52	4,793,961.66
合计	121,236,296.32	125,799,714.5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函保证金	3,500,000.00	2,640,000.00
利息收入	1,725,770.42	7,400,391.07
试运行收入	102,989,765.20	19,867,659.81
工程项目其他往来款	7,055,370.82	2,223,103.9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	40,191,919.08	
合计	155,462,825.52	32,131,154.79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	1,930,000.00	
工程项目其他往来款	7,345,294.51	1,274,792.60
支付的投资手续费	1,311,580.00	
合计	10,586,874.51	1,274,792.6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还定向增发A股保证金本息		130,316,694.43
定向增发A股发行费用		1,663,478.25
其他筹资手续费	1,631,127.26	
合计	1,631,127.26	131,980,172.68

7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49,281,658.83	1,069,741,806.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171,838.49	20,596,560.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38,830,045.69	683,336,458.76
无形资产摊销	11,879,465.28	8,829,931.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7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4,790.12	12,072,199.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68.1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8,901,198.62	274,308,239.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087,593.64	-21,877,149.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9,851.16	-6,962,162.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59,122.12	-3,154,272.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384,225.10	-3,734,451.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8,703,426.42	-166,502,665.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3,947,039.73	-105,084,466.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9,722,350.16	1,761,570,028.1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26,583,920.43	2,345,864,403.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45,864,403.63	1,264,927,624.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719,516.80	1,080,936,778.7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79,801,421.00
其中：福建省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80,000.00
华润电力(六枝)有限公司	459,721,421.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79,801,421.00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26,583,920.43	2,345,864,403.63
其中：库存现金	48,872.48	34,274.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25,633,391.35	2,345,772,178.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01,656.60	57,950.3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6,583,920.43	2,345,864,403.6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70,000.00	保函保证金存款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970,000.00	/

7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1,450,803.77
其中：美元	1,673,960.70	6.5342	10,937,994.01
港币	613,474.85	0.83591	512,809.76
应收账款			2,651,220.02
其中：美元	405,745.16	6.5342	2,651,220.02
港币			
应付账款			10,407,836.59
美元	1,592,824.92	6.5342	10,407,836.59
港元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9、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14,517,750.03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762,888.88
与收益相关	45,499,347.27	其他收益	45,499,347.27
与收益相关	848,500.00	营业外收入	848,500.00
合计	60,865,597.30		47,110,736.1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福建省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4 月 28 日	20,080,000.00	50.00	现金购买股权	2017 年 4 月 28 日	股权工商变更登记		-393,613.39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福建省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20,08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20,095,959.54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0,175,959.54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0,191,919.0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5,959.54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福建省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0,191,919.08	40,191,919.08
货币资金	40,191,919.08	40,191,919.08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40,191,919.08	40,191,919.0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40,191,919.08	40,191,919.08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 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 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 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 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福建省配售电 有限责任公司	20,095,959.54	20,095,959.54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 1,300.00 万元缴纳福建福能东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65%，福建福能东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自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省鸿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泉州石狮市	福建省泉州石狮市	供热；供电；灰渣综合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晋江市	福建省晋江市	天然气发电	75.00		投资设立
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莆田市	福建省莆田市	对新能源行业的开发、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南纺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南平市	福建省南平市	纺织品，PU 革的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省福能龙安热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宁德市	福建省宁德市	供热；供电；灰渣综合利用	65.00		投资设立
福建福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平潭综合实验区	平潭综合实验区	受托对非证券类股权投资管理及与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福建福能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售电；供电；电力设施的承装、承试、承修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福能东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州市福清市	福州市福清市	热力生产和供应	65.00		投资设立
福建省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售电；供电；电力设施的承装、承试、承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福建省晋江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省晋江市	福建省晋江市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省福能晋南热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晋江市	福建省晋江市	热力生产和供应；火力发电；电力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福能(城厢)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莆田市	福建省莆田市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福能(仙游)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仙游县	福建省仙游县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福煤后海(莆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莆田市	福建省莆田市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福煤大蚶山(莆田)风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莆田市	福建省莆田市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福能(漳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龙海市	福建省龙海市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福能平海(莆田)风电发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莆田市	福建省莆田市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福能埭头(莆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莆田市	福建省莆田市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福能(龙海)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龙海市	福建省龙海市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惠安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惠安县	福建省惠安县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保山市	云南省保山市	太阳能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省南安福能风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南安县	福建省南安县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省永春福能风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永春县	福建省永春县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省三川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莆田市	福建省莆田市	风力发电		51.00	投资设立
福建延嘉合成皮有限公司	福建南平市	福建南平市	PU 革生产		75.00	反向购买
福州三友制衣有限公司	福建福州市	福建福州市	服饰制品		70.00	反向购买
福州保税区正新贸易有限公司	福州保税区	福州保税区	贸易		99.67	反向购买
福建省南平新南针有限公司	福建南平市	福建南平市	针织品、服装制品		80.00	反向购买
漳州市配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漳州市	福建省漳州市	售电；供电		51.00	投资设立
龙岩市配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龙岩市	福建省龙岩市	售电；供电		51.00	投资设立
宁德市配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宁德市	福建省宁德市	售电；供电；电力设施的承装、承试、承修		65.00	投资设立
南平市配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南平市	福建省南平市	售电；供电；电力设施的承装、承试、承修		65.00	投资设立
福建莆田福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莆田市	福建省莆田市	太阳能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25%	3,743,984.10	53,208,900.00	361,420,561.32
福建省福能龙安热电有限公司	35%	2,363,647.15		54,752,618.2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晋江气电	790,300,360.64	2,233,781,124.34	3,024,081,484.98	415,359,339.76	1,163,040,000.00	1,578,399,339.76	1,003,934,643.05	2,389,578,434.08	3,393,513,077.13	304,091,168.30	1,445,880,000.00	1,749,971,168.30
龙安热电	217,120,332.54	551,555,199.61	768,675,532.15	147,239,479.88	465,000,000.00	612,239,479.88	50,461,690.34	413,308,642.97	463,770,333.31	99,587,558.60	246,500,000.00	346,087,558.6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晋江气电	2,236,030,139.71	14,975,936.39	14,975,936.39	333,695,965.03	2,250,408,448.83	217,789,259.18	217,789,259.18	387,044,658.74
龙安热电	130,143,799.71	6,753,277.56	6,753,277.56	35,830,171.50		-317,225.29	-317,225.29	-273,649.0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莆田市	福建省莆田市	新能源电力投资与开发	35.00		权益法核算
华能霞浦核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宁德市	福建省宁德市	开发、建设、经营管理压水堆电站和高温气冷堆核电	10.00		权益法核算
中核霞浦核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宁德市	福建省宁德市	核电站的建设、运营和管理	20.00		权益法核算
福建宁德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宁德市	福建省宁德市	核电站的投资、建设与经营	10.00		权益法核算
国核(福建)核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核能发电;核电项目开发、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	35.00		权益法核算
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	福建省泉州市	供热、火力发电	23.00		权益法核算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金融业	10.00		权益法核算
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石狮市	福建省泉州市	供热、供电、煤渣综合利用	46.67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参与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管理与决策,对被投资企业构成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海峡发电	华能霞浦核电	中核霞浦核电	宁德第二核电	海峡发电	华能霞浦核电	中核霞浦核电	宁德第二核电
流动资产	581,160,617.13	165,151,848.90	23,018,157.91	314,526,300.58	243,407,083.84	221,548,473.00	14,106,050.52	99,999,980.00
非流动资产	918,422,782.58	237,510,010.30	13,076,622.74	931,133,242.48	156,671,510.16	179,173,854.60	1,527,249.24	20.00
资产合计	1,499,583,399.71	402,661,859.20	36,094,780.65	1,245,659,543.06	400,078,594.00	400,722,327.60	15,633,299.76	100,000,000.00
流动负债	499,125,730.35	2,661,859.20	10,334,659.92	707,659,543.06	423,872.81	722,327.60	6,006,688.68	
非流动负债			14,880,000.00	290,000,000.00				
负债合计	499,125,730.35	2,661,859.20	25,214,659.92	997,659,543.06	423,872.81	722,327.60	6,006,688.6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00,457,669.36	400,000,000.00	10,880,120.73	248,000,000.00	399,654,721.19	400,000,000.00	9,626,611.08	100,000,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350,160,184.28	40,000,000.00	2,176,024.15	24,800,000.00	139,879,152.42	40,000,000.00	1,925,322.22	10,000,000.0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 面价值	350,160,184.28	40,000,000.00	2,176,024.15	24,800,000.00	139,879,152.42	40,000,000.00	1,925,322.22	10,00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0,815,857.27				62,344,605.41	
净利润	802,948.17		850,401.74		-345,278.81		536,762.0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02,948.17		850,401.74		-345,278.81		536,762.0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 业的股利								

2017 年年度报告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国核（福建）公司	石狮热电	国电泉州	福能财务公司	国核（福建）公司	石狮热电	国电泉州	福能财务公司
流动资产	30,965,828.50	103,524,107.67	481,188,130.75	16,288,204,951.75	49,999,980.00			
非流动资产	19,319,605.82	204,193,172.53	4,286,839,268.55	1,385,341,622.86	20.00			
资产合计	50,285,434.32	307,717,280.20	4,768,027,399.30	17,673,546,574.61	50,000,000.00			
流动负债	285,434.32	31,204,928.46	2,248,698,247.94	16,124,080,083.86				
非流动负债		17,965,490.20	695,301,436.60					
负债合计	285,434.32	49,170,418.66	2,943,999,684.54	16,124,080,083.8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0,000,000.00	258,546,861.54	1,824,027,714.76	1,549,466,490.75	50,000,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17,500,000.00	120,663,820.28	419,526,374.39	154,946,649.08	17,500,000.00			
调整事项		53,990,623.27	125,092,825.93	12,352,973.45				
--商誉		53,990,623.27	125,092,825.93	12,352,973.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 面价值	17,500,000.00	174,654,443.55	544,619,200.32	167,299,622.53	17,50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07,978,564.96	2,948,563,273.68	426,374,653.95				
净利润		36,912,368.83	7,056,427.85	220,660,949.1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6,912,368.83	7,056,427.85	220,660,949.1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 业的股利		10,733,333.33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400,011.1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1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13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部门

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货币资金及应收客户款项。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福能财务公司、国有控股银行和其它大中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对客户信用质量进行定期评估，并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和历史信用记录设定信用条款。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或取消信用期、减少或取消信用额度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电力业务板块应收款项中，应收电价款项、应收供热款项、应收清洁能源电价补贴款项、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款项等，客户商业信用良好，应收款项无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纺织业务板块应收款项中，本公司亦按账龄段划分不同的账龄组合，并对应收款项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有息资产无重大的利率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借款。浮动利率借款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利率风险，固定利率借款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将减少或增加约 7,335.76 万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 6,303.81 万元）。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部分对外采购及销售以外币结算，该部分交易占本公司日常采购及销售较小，因此本公司未面临重大的汇率风险。

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存在汇率风险，主要包括美元等外币与人民币之间的汇率变动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于本报告期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本公司亦无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计划。

本公司报告期的外币货币性项目详见附注“七、78 外币货币性项目”。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投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326.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2,509,966.00	155,186,888.16
合计	122,532,292.42	155,186,888.16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权益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 50%，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1.12 万元、其他综合收益 6,125.50 万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润 0 万元、其他综合收益 7,759.34 万元）。管理层认为 50%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权益工具价值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具备较低的资本负债率以及持续的金融机构借款融资能力，本公司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326.42			22,326.42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326.42			22,326.42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2,326.42			22,326.42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2,509,966.00			122,509,966.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22,509,966.00			122,509,966.00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2,532,292.42			122,532,292.42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权益工具投资：根据期末当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价（收盘价）估值；期末当日无交易的，且期末以前的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以期末以前的最近交易日的市价（收盘价）估值；如期末以前的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账面价值 2,000,000.00 元，由于无法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进行公允价值计量，暂按成本计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福州	能源投资	1,000,000.00	62.50	62.5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的 62.50%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其他
福建肖厝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福建省福能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子公司
福建绿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神华福能（福建雁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福建省煤炭质量安全监督检验站	其他
福建省福煤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福建可门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福能联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福煤（邵武）煤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福建省福化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福州美伦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福能环保新材（石狮）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福建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福煤职业培训中心	其他
福建省福能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福能环保新材（石狮）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福建泉州肖厝港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福建宁德核电有限公司	其他
福建省肖厝港口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肖厝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码头卸煤清舱保洁服务	5,453,678.16	10,168,165.47
福建泉州肖厝港有限责任公司	码头卸煤清舱保洁服务	7,079,620.58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采购煤炭	507,450,911.43	320,549,459.80
福建省福能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石灰石粉	11,516,146.40	11,113,397.70
福建绿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厂区景观和绿化工程	1,025,902.00	1,032,404.00
福建省煤炭质量安全监督检验站	煤质化验及培训劳务	1,385,641.11	1,382,958.84
福建省福煤科技有限公司	照明节电改造服务	2,520,582.51	1,067,709.65
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及建安工程劳务	27,142,043.83	4,875,979.20
福建可门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煤炭	5,327,296.56	5,192,327.00
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量替代	65,059,145.30	63,678,621.34
神华福能（福建雁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量替代	18,588,058.11	19,446,185.48
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电量替代	41,675,082.05	
福能联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安工程劳务	1,640,309.00	903,357.00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安工程劳务	30,738,738.74	15,489,119.40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采购辅助材料	2,559,580.99	2,052,708.90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运输及装卸劳务	5,544,079.23	4,618,231.69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采购员工福利品等	896,536.68	2,139,759.50
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煤炭	3,496,691.54	3,518,610.20
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劳保用品	158,632.47	151,282.06
福煤（邵武）煤业有限公司	建安工程劳务		22,000.00
福建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采购	254,293.16	
福建省福化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181,049.59	
福建省福能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费	4,947,403.56	
福煤职业培训中心	培训劳务	33,556.60	
福州美伦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管理费	324,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供热	37,984,841.48	20,414,834.51
福建省福能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灰渣	20,743,217.52	20,214,472.65
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供热、启备变代管、废水处理、卸煤、淡水转供等	61,130,512.90	52,981,208.49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销售产品	369,958.25	295,627.40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转供水电	106,962.39	98,350.56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配件加工	5,558.76	3,796.32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15,021.75	78,565.74
福能环保新材(石狮)有限责任公司	淡水转供	53,306.74	
福建宁德核电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2,926,666.19	
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费	165,200.68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2,916,494.80	
福建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583,739.8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	433,497.44	436,790.7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福建省肖厝港口开发有限公司	运输设备	25,242.7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能集团	145,200,000.00	2008年8月27日	2023年8月26日	否
福能集团	128,600,000.00	2008年8月27日	2023年8月26日	否

福能集团	10,000,000.00	2009年4月14日	2024年4月13日	否
福能集团	6,720,000.00	2009年6月12日	2024年6月11日	否
福能集团	15,000,000.00	2012年5月29日	2027年5月28日	否
福能集团	64,550,000.00	2013年1月31日	2025年1月31日	否
福能集团	4,800,000.00	2015年6月11日	2017年5月18日	是
福能集团	4,830,000.00	2015年6月11日	2017年5月18日	是
福能集团	277,216,860.00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担保为关联方为本公司子公司银行借款及开具保函所做的连带责任保证。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福能财务公司	69,333,200.00	2013年3月20日	2029年3月19日	长期借款，分期还本
福能财务公司	83,333,200.00	2013年8月30日	2029年3月19日	长期借款，分期还本
福能财务公司	34,500,000.00	2016年6月13日	2031年6月12日	长期借款，分期还本
福能财务公司	85,000,000.00	2017年4月7日	2032年4月7日	长期借款，分期还本
福能财务公司	50,000,000.00	2017年3月22日	2017年9月22日	短期借款，已到期归还
福能财务公司	200,000,000.00	2017年8月30日	2018年8月30日	短期借款
福能财务公司	300,000,000.00	2017年9月29日	2018年9月29日	短期借款
福能财务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10月13日	2018年10月13日	短期借款

注：关联方资金拆借利率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本期关联方资金拆借利息支出 19,186,219.60 元，其中：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9,186,219.60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能集团	受让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23% 股权	54,346.68	
福能集团	受让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6.67% 股权	17,157.90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向本公司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23% 股权和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6.67% 股权。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23% 股权转让价款 54,346.68 万元，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7 年 01 月 24 日办理完毕，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6.67% 股权转让价款 17,157.90 万元，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7 年 04 月 26 日办理完毕。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11.13	520.07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关联方资金存放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438,767,342.66	2,072,655,035.89

注：关联方资金存款利率参照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本期关联方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21,505,032.65 元，其中：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1,505,032.65 元。

(2) 支付关联方手续费

本公司本期向关联方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支付委托贷款手续费 541,000.00 元，保函手续费 261,525.34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3,377.57	10,168.88	91,921.92	
	福建省福能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977,056.00		1,421,510.00	
	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97	
	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5,491.71			
	福能环保新材(石狮)有限责任公司	13,621.36			
预付账款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9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应收利息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93,082.18		3,514,589.77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福建省福能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126,656.88	2,360,504.14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49,446,371.30
	福煤(邵武)煤业有限公司		22,000.00
	福能联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22,330.00	288,495.00
	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420,898.00	8,000.00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74,347.50	132,781.50
	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32,000.00
	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869,200.00	8,291,187.00
	神华福能(福建雁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107,408.00	2,544,837.00

	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6,965,046.00	
	福建可门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5,192,327.00
	福建省煤炭质量安全监督检验站		88,000.00
预收账款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29,982.71
	福建省福能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520,500.00	620,500.00
	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65,100.00	165,100.00
	福建绿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福建肖厝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0.01	305,679.38
其他应付款	福建可门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南平利宏工贸公司		1,460,188.02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00,000.00	
	福建泉州肖厝港有限责任公司	375,219.90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120.04	
应付利息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14,601.80	341,923.97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本公司子公司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与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出具保函协议书》，由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分别出具保函，保函受益人为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保函金额963.00万元已经全部到期，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存入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保函保证金余额97.00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子公司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与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出具保函协议书》，由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出具保函，保函金额为27,721.69万元，保函受益人为中海福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保函期限为2016年12月3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与关联方相关的承诺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部分相应内容。

(2)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及补充合同, 约定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以燃气发电项目 64.27% 电费收费权为长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该项长期借款余额为 86,860.00 万元, 其中一年以内到期的金额为 14,340.00 万元。

(3)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分别与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 约定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分别以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包括 CDM 项目收益等全部收益为长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该项长期借款余额为 82,800.00 万元, 其中一年以内到期的金额为 12,940.00 万元。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无对外提供担保等形成的或有事项。

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因对方单位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或因逾期未支付货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原告提起诉讼, 形成的或有事项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其他应收款余额	进展情况
东莞华美人造皮厂有限公司	2,432,704.65	10,000.00	胜诉, 资产拍卖完毕, 进入破产清算
江苏方泰超纤革业有限公司	2,199,920.70	27,192.00	无财产可供执行, 法院终止执行
鹏程实业有限公司	1,952,484.59		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温州新恒利来合成革有限公司	1,676,729.44	34,596.00	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江苏政全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1,179,081.43		破产清算程序中, 终结执行
天津东方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13,600.00		胜诉, 但无财产可供执行
上海科森贸易有限公司	2,081,279.50		一审胜诉
福建可利达合成纤维有限公司	571,446.54		进入执行程序, 但无可供执行财产
福建可利得皮革纤维有限公司	455,250.00		进入执行程序, 但无可供执行财产
福建龙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9,868.50		诉讼已中止执行
南平市延平区鑫恒丰制衣厂	165,666.04	1,940.00	进入执行程序, 但无可供执行财产
浙江润景实业有限公司	4,229,471.82		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安徽威格森新材料有限公司	3,070,661.70		无财产可供执行, 终结本次执行
石狮松盛皮业贸易有限公司	3,661,134.35		进入执行程序, 查封房产一套
南平仙景服装有限公司	670,992.70	14,259.00	胜诉, 无财产可供执行
南平市三桥制衣有限公司	465,511.64		胜诉, 进入执行程序
南平市延平区信普针织制衣厂	3,818,564.21		已调解, 形成和解协议
浙江大利革业有限公司	160,843.62		胜诉, 进入执行程序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其他应收款余额	进展情况
山东金锋人造皮革有限公司	419,143.81		胜诉, 进入执行程序
东莞市成泰皮革有限公司	1,173,535.46		胜诉, 待执行
广州五山富威皮革商行	212,920.27		进入执行程序

尽管目前尚无法确定上述或有事项的最终结果, 公司已经对应收款项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 上述或有事项不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形成重大的负面影响。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 按挂牌底价 52,317.62 万元和 45,972.14 万元分别受让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华润电力(温州)有限公司 20%股权和华润电力(六枝)有限公司 51%股权, 并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与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报告期内, 本公司按照产权交易合同的约定支付了华润电力(温州)有限公司 20%股权交易价款 52,317.62 万元以及华润电力(六枝)有限公司 51%股权交易价款 45,972.14 万元。华润电力(六枝)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办理完毕, 华润电力(温州)有限公司 20%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10,365,114.8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10,365,114.80

注: 根据 2018 年 3 月 1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551,825,574 股为基数, 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共计派发人民币 310,365,114.80 元, 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未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和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出售方式	出售原因	所属分部
南纺针刺一厂土地厂房	23,366,738.36	注 1		2018 年	收储后拍卖	针刺一厂退城入园	纺织
鼓山福兴投资区地产	9,432,373.09	注 2		2018 年	收储后拍卖	城市建设旧屋改造	纺织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出售方式	出售原因	所属分部
合计	32,799,111.45						

注 1: 根据南平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关于研究南纺针刺一厂退城入园有关工作的纪要》([2016]1 号)、《南平市人民政府关于收回南平市杨真路 34 号南纺针刺一厂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批复》(南政[2017]地 78 号), 子公司福建南纺有限责任公司与南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签订《南平市杨真路 34 号南纺针刺一厂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协议书》, 因城市规划调整, 由南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有偿收回南纺针刺一厂 23,621.67 平方米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公开拍卖, 根据公开拍卖成交价款的 70%向福建南纺支付补偿金。报告期内, 子公司福建南纺有限责任公司与南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按照协议约定办理地块移交及土地房产权证的缴回手续, 该地块已由南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以公开拍卖方式出让成交, 成交总价款 1.98 亿元; 按照协议约定, 子公司福建南纺有限责任公司预计将获得约 1.3 亿元补偿金;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之日止, 福建南纺有限责任公司尚未收到相关补偿金。

注 2: 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关于研究四城区城市建设及旧屋改造等问题的纪要》(2015[348]号), 子公司福州三友制衣有限公司与福州市晋安区建设投资发展中心及福州捷诚房屋征收工程处签订《土地收储合同》及补充合同; 土地收储合同约定由福州市晋安区建设投资发展中心收储福州三友制衣有限公司位于福兴投资区土地, 收储面积为 18,986 平方米, 土地收储价款按照出让总收入的 60%确定; 补充合同约定额外给予一次性补助 280 万元。报告期内, 子公司福州三友制衣有限公司与福州市晋安区建设投资发展中心及福州捷诚房屋征收工程处按照协议约定办理地块移交及土地房产权证的缴回手续, 并收到 280 万元补助款;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之日止, 福州三友制衣有限公司尚未收到相关土地收储价款。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 2 个报告分部, 分别为: 电力、纺织。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 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 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 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合理的基础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 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的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电力	纺织	总部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对外交易收入	5,833,948,097.34	965,546,411.56			6,799,494,508.90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636,398.23			636,398.23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3		34,551,998.99		34,552,010.12
四、资产减值损失		10,171,838.49			10,171,838.49
五、折旧和摊销费用	698,998,789.63	51,634,272.69	142,148.65		750,775,210.97
六、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959,155,377.27	3,379,128.75	709,561,941.87	628,447,027.13	1,043,649,420.76
七、所得税费用	177,103,167.22	2,436,535.69	14,828,059.02		194,367,761.93
八、净利润（净亏损）	782,052,210.05	942,593.06	694,733,882.85	628,447,027.13	849,281,658.83
九、资产总额	15,283,942,481.25	1,207,255,547.30	10,961,561,006.61	7,687,777,188.77	19,764,981,846.39
十、负债总额	7,573,544,648.98	351,559,856.37	1,229,494,383.51	504,438,029.11	8,650,160,859.75
十一、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7,400,011.13		1,321,209,474.83		1,338,609,485.9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参与竞拍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其持有的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股权；根据厦门产权交易中心 2016 年 11 月 2 日出具的成交通知书，本公司以 14,689.19 万元成交价格依法竞拍成功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股权。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办理完毕。

(2)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向本公司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23% 股权和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6.67% 股权。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23% 股权转让价款 54,346.68 万元，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办理完毕，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6.67% 股权转让价款 17,157.90 万元，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办理完毕。

(3) 子公司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江气电”）与中海福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27 日签订经修订和重述的天然气购销合同。天然气价格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有权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晋江气电与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9 月 12 日签订购售电合同，按照“合理补偿成本、合理确定收入、依法计入税金”的原则进行测算，由售电方提出具体测算方案，商购电方后，报有管理权的价格部门批准后执行。

本报告期内，晋江气电执行政府有权部门相关价格与替代电量文件规定，与相关业务往来单位结算气价、电价。对本报告期有重要影响的晋江气电价格与替代电量文件主要如下：

① 晋江气电收到《福建省物价局关于中海福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印尼合同气量门站销售价格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闽价商[2016]371 号）。通知主要内容：（1）站线公司印尼合同气量门站销售价格由 45.9062 元/吉焦（折 1.752 元/立方米）调整为 56.0999 元/吉焦（折 2.141 元/立方米）。其中：销售给非居民用户门站价格实行最高限价管理，最高限价 56.0999 元/吉焦（折 2.141 元/立方米），允许供需双方在最高限价范围内协商确定。（2）经省政府同意，站线公司印尼合同气量的门站销售价格与购气成本变动实行联动，按每 3 个月为一个联动调整周期，并实行周期内购气成本变动幅度未达到联动条件时滚动计算的方式。即，在周期内加权平均购气成本变动幅度达到或超过 8% 时，门站销售价格按购气成本变动幅度进行相应调整；当周期内加权平均购气成本变动幅度未达到 8% 时，门站销售价格不作调整，其购气成本变动幅度滚动纳入下一周期一并计算。（3）通知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② 晋江气电收到《福建省物价局关于调整中海福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印尼合同气量门站销售价格的通知》（闽价商[2017]69 号）、《福建省物价局关于中海福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印尼合同气量门站销售价格问题的补充通知》（闽价商[2017]86 号）、《福建省物价局关于调整中海福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印尼合同气量门站销售价格的通知》（闽价商[2017]148 号），根据气价联动规定和中海福建天然气有限公司印尼合同气源采购成本变动情况等，中海福建天然气有限公司销售给燃气电厂的门站价格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由 45.9062 元/吉焦（折 1.752 元/立方米）

调整为 68.9655 元/吉焦（折 2.632 元/立方米）；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由 68.9655 元/吉焦（折 2.632 元/立方米）调整为 78.5127 元/吉焦（折 2.996 元/立方米）。

③晋江气电收到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与福建省物价局联合下发的《关于 2017 年 LNG 发电指标转让替代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闽经信函能源[2017]409 号）。通知主要内容：（1）2017 年，晋江气电转让上网电量为 24.86 亿千瓦时；转让替代电价为 0.29 元/千瓦时（含税），出让方结算上网电价为 0.5434 元/千瓦时（含税）；（2）转让替代电量在 2017 年 6-12 月兑现完成；（3）转让替代电量电费结算按《福建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福建省物价局关于修订福建省发电量指标转让替代办法的通知》（闽经贸能源[2011]676 号）有关规定，由省电力有限公司按出让结算价与出让方结算后，再由出让方接受让价与受让方结算。

（4）根据《福建省物价局关于合理调整电价结构有关事项的通知》（闽价商〔2017〕177 号）规定，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福建省燃煤机组（含热电联产机组）上网电价每千瓦时上调 1.95 分钱（含税），调整后福建省燃煤机组标杆上网电价为每千瓦时 0.3932 元（含脱硫、脱硝、除尘电价）。

（5）子公司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福建省三川海上风电有限公司收到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莆田平海湾海上风电场 F 区项目核准的复函》（闽发改网能源函〔2017〕58 号），同意建设“莆田平海湾海上风电场 F 区项目”，项目建设规模为 20 万千瓦，同时建设 1 座 220kV 陆上升压变电站。

（6）子公司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收到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福能晋南热电联产项目核准的复函》（闽发改网审能源函〔2017〕93 号），同意建设“福能晋南热电联产项目”，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3 台 300t/h 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2 台 30MW 高温超高压燃煤背压机组，同步建设脱硫、脱硝、除尘等设施。

（7）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83,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永春外山风电场项目”、“南安洋坪风电场项目”、“莆田潘宅风电场项目”及“莆田平海湾海上风电场 F 区项目”。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依法受理了本公司提交的《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624,312.90	100.00			19,624,312.90	148,840,462.78	100.00			148,840,462.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9,624,312.90	100.00			19,624,312.90	148,840,462.78	100.00			148,840,462.7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12,030.00		
押金、备用金组合	19,612,282.90		
合计	19,624,312.9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备用金	19,612,282.90	148,828,432.78
应收退税款		
其他往来	12,030.00	12,030.00
合计	19,624,312.90	148,840,462.7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代垫款	18,958,170.90	1 年以内	96.61	
第二名	押金	606,862.00	1 年以内	3.09	
合计		19,565,032.90		99.7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645,098,218.96		7,645,098,218.96	7,591,922,259.42		7,591,922,259.4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21,209,474.83		1,321,209,474.83	229,400,767.40		229,400,767.40
合计	8,966,307,693.79		8,966,307,693.79	7,821,323,026.82		7,821,323,026.8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鸿山热电	1,812,346,900.00			1,812,346,900.00		
晋江气电	1,250,595,600.00			1,250,595,600.00		
新能源公司	3,774,192,162.88			3,774,192,162.88		
南纺公司	591,987,596.54			591,987,596.54		
龙安热电	97,500,000.00			97,500,000.00		
福能股权投资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福能配售电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东南热电		13,000,000.00		13,000,000.00		
福建省配售电		40,175,959.54		40,175,959.54		
合计	7,591,922,259.42	53,175,959.54		7,645,098,218.9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福建省配售电	20,096,292.76			-333.22					-20,095,959.54	
小计	20,096,292.76			-333.22					-20,095,959.54	
二、联营企业										
海峡发电	139,879,152.42	210,000,000.00		281,031.86						350,160,184.28
华能霞浦核电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中核霞浦核电	1,925,322.22			170,080.35		80,621.58				2,176,024.15
宁德第二核电	10,000,000.00	14,800,000.00								24,800,000.00
国核（福建）公司	17,500,000.00									17,500,000.00
石狮热电		171,578,976.95		13,808,799.93			10,733,333.33			174,654,443.55
国电泉州		543,466,847.20		1,152,353.12						544,619,200.32
福能财务公司		148,159,555.58		19,140,066.95						167,299,622.53
小计	209,304,474.64	1,088,005,379.73		34,552,332.21		80,621.58	10,733,333.33			1,321,209,474.83
合计	229,400,767.40	1,088,005,379.73		34,551,998.99		80,621.58	10,733,333.33		-20,095,959.54	1,321,209,474.8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9,626,800.00	78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551,998.99	84,345.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86,993.20	7,500.31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248,042.50	5,900,054.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884,289.3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处置构成业务的处置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6,480,754.68	16,124,223.23
合计	735,778,878.67	802,116,122.72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84,790.1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35,908.8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5,959.5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241,991.2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1,034,758.3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6,467.5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9,426.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47,779.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229,884.44	
合计	42,963,204.7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1	0.54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9	0.52	0.5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林金本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3月14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